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016-036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文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荣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朝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冠福股份、本公司、公司	指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林福椿及其子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四人
燊乾矿业	指	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指	冠林竹木
上海五天、五天实业	指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五天分销	指	不包括上海五天的其他十家冠名“五天”的公司，包括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闻舟实业	指	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同孚实业	指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能特科技	指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经销商	指	经销商指经过公司评估及授权，在某区域范围内经营公司产品批发或零售业务的机构或个人。
元	指	人民币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重大风险提示

1、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大宗商品价格深度下跌，国际金融市场震荡加剧，面对“三期叠加”的局面和不利环境，将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直接影响。

2、公司实施不良资产剥离的资产交割期间形成的关联方（原控股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 338,656,317.46 元，资产交割后，关联方陆续归还欠款，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已归还 56,016,987.68 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下降至 282,639,329.78 元。公司已就上述关联资金占用积极采取有效的解决措施，与关联方签署还款协议，且对关联方收取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资金占用费并要求关联方限期归还。如关联方未能按期归还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3、矿业的经营风险。燊乾矿业的《采矿许可证》的有效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7 日，尽管在今年到期可续延，但也存在续期不成功的风险；公司对燊乾矿业的管理存在缺乏技术与经验，存在经营风险；黄金价格尚处于低迷位置，对燊乾矿业效益产生非常不利影响，未来何时能够消除不利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根据《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详查地质报告》，燊乾矿业《采矿许可证》所载明的资源储量预估值可能与实际开采量存在较大差异的风险。

4、公司已成为投资控股型企业，今后将以医药大健康为核心业务，通过“内生性”增长和“外延式”并购增长来实现上市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在跨行业并购标的企业后，首次涉足该行业，在该行业经营管理和技术方面缺少经验，存在经营风险。同时，因公司与并购标的无论是在业务模式还是生产管理上均存在一定的差异，重组完成后两公司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需进行整合，能否顺利完成整合具有不确定性，整合过程中可能会对两家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冠福股份	股票代码	00210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冠福股份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冠福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Guanfu Modern Household War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uanfu Househol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文智		
注册地址	福建省德化县浔中镇土坂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500		
办公地址	福建省德化县浔中镇土坂村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500		
公司网址	www.guanfu.com		
电子信箱	guanfu@guanfu.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华伦	黄丽珠
联系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冠福产业园	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冠福产业园
电话	0595-23551999 021-69765909	0595-23550777
传真	0595-27251999	0595-27251999
电子信箱	zqb@guanfu.com	zqb@guanfu.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投资部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00070536404X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的主营业务新增了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销售；剥离了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和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形成了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投资性房地产租赁经营业务、黄金采矿业务等多元化经营格局。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5 层 F4 层东座 929 室 （分所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 1399 号信达大厦 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国伟、许洪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王仁双、黄浩	2014.12.17-2015.12.3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王志超、李栋一	2015.12.24-2016.12.31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1,316,233,434.12	1,873,934,504.50	-29.76%	1,867,163,13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289,904.47	5,691,152.84	3,296.32%	28,037,31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004,518.04	-78,347,175.03	59.15%	-102,811,72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6,922.41	-167,495,961.55	140.58%	50,053,45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1	2,600.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1	2,600.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	0.85%	6.68%	4.3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4,871,709,219.66	4,462,432,173.46	9.17%	2,013,664,49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5,971,751.97	2,031,797,561.37	41.06%	654,649,813.92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8,777,003.63	491,171,948.21	118,628,321.28	327,656,16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22,145.63	4,671,715.66	24,729,959.08	139,466,08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22,299,891.50	-16,591,124.73	23,675,218.71	-61,388,503.52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3,730.48	30,933,813.48	-13,069,279.92	-51,591,341.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353,856.25	92,187.38	89,016,278.61	主要系处置持有的 16 家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企业 100% 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848,161.39	8,956,303.46	8,981,966.09	主要系子公司能特科技取得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997,313.2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7,150,982.51	85,749,017.98	27,901,596.49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五天自用转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3,299.30	16,935,706.63	-3,227,756.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35,390.84	27,422,186.89	7,675,994.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887.50	272,700.69	144,370.07	
合计	225,294,422.51	84,038,327.87	130,849,032.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贸易业务、黄金采矿业、投资性房地产租赁经营业务。

1、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业务。主要是医药中间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孟鲁司特钠中间体、2,3,5-三甲基氢醌、2,3,6-三甲基苯酚与2,5-二甲基苯酚等。近年来，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抓住行业发展契机实现了快速发展，依托于突出的研发能力，坚持对多种医药中间体合成技术进行研究，对生产工艺进行持续的创新，始终贯彻绿色环保理念，得到市场高度认同，建立了突出的市场竞争优势。

2、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主要是日用陶瓷、竹木等家用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五天分销，受其原材料、能源价格持续上涨、劳动力成本提高、财务费用较大等因素的影响，该业务的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较高，且现有的陶瓷、竹木产品消费需求萎缩、品牌附加值低的不利市场环境状况并未实质性改变，未来增长潜力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等的相关议案，同意将该业务剥离。

3、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贸易的产品有铝锭、锌锭、棉纱等。近年来随着全球宏观经济的放缓，尤其是需求量巨大的新兴市场，全球大宗商品的价格一直萎靡不振。目前，伴随着美元走强、新兴市场需求放缓，整个大宗商品市场的价格重心已经下移。同时，国内加速经济结构转型，改变经济增长模式，逐步减少大宗商品的需求，导致国内大宗商品贸易行业的低迷。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等的相关议案，同意将该业务剥离。

4、黄金采矿业。因全球黄金价格处于相对低位，满负荷生产未能带来对应的收益，公司暂停大规模生产，加强对金矿的管控，对原有选矿厂及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对基础员工进行专业生产技能和安全培训，同时，加大储量勘探力度，为公司储备新的利润增长点。

5、投资性房地产租赁。随着上海大虹桥商务区的蓬勃发展，区域内房地产价值不断攀升，作为公司下属上海五天投资性房地产的“中国梦谷—上海西虹桥文化科技创意产业园”的空置率不断大幅下降，经营收入在2015年也得到了快速增长，投资性房地产的商业价值不断提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主要系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的固定资产也一起剥离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系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的无形资产也一起剥离所致。
应收账款	主要系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与销售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也一起剥离所致。
应付账款	主要系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与供应商结算的应付账款也一起剥离所致。
存货	主要系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的存货也一起剥离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对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和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进行剥离后，公司核心主营业务为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投资性房地产租赁经营业务、黄金采矿业务等。

公司的核心子公司能特科技拥有极强的研发能力和优秀人才，研发团队由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美国斯坦福大学博士后、美国默克合成工艺研究室前高级研究员蔡东伟博士领衔，而现任董事长、总经理陈烈权先生，是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正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拥有几十年的化工行业生产管理经验，正是世界先进的化学新药合成技术研发能力与业界首屈一指的大规模生产工艺创新能力的完美结合，形成了能特科技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在其带领下，能特科技研发和生产出多种高技术含量的医药中间体，并获得了多个发明专利。能特科技擅长做包括苯环的甲基化反应、苯环的空气氧化反应、加碳反应、手性拆分、格氏反应

等化学反应，利用自身擅长的化学反应应用到其他的产品上对该产品的原有反应工艺进行优化，能够很快开发出新的产品。同时，在开发新的合成工艺时会充分考虑成本与环保问题，尽可能地降低原有工艺的成本、加强环保。正是所有的产品都采用最新的合成技术，拥有了显著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成本优势。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过去的一年，冠福股份全面完成战略转型升级，成为了一家投资控股型企业，向大健康全产业链布局迈出坚实的一步。在2015年，世界经济仍延续复苏态势且为6年来最低增速，各经济体复苏进度分化明显。新兴经济体受外环境不利、自身经济结构调整双重影响，发展缓慢。大宗商品价格深度下跌，国际金融市场震荡加剧。而我们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进入转型升级和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时期。董事会面对“三期叠加”的局面和不利环境，及时调整产业结构，深度落实企业转型升级和改革，及时转变经营策略，提前布局，通过“并购、剥离、拟再并购”三步曲，公司得予华丽转身。今后，冠福股份将以医药大健康为核心业务，通过“内生性”增长和“外延式”并购增长实现上市公司在大健康产业的快速发展。

2015年“十二五”收官之年，公司实施一系列利当前、惠长远的重大举措，完成了并购能特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工作、完成了剥离陶瓷生产、竹木制造、渠道分销、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的不良资产即转让16家控股子公司全部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寻求并购大健康项目标的公司等重大事项。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新的公司领导班子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权限认真履行职责，科学谨慎决策，对重大事项反复论证，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经营中，董事会监督管理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的各委员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职责。

公司全年实现经营收入13.16亿元，同比下降29.76%；净利润1.9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3亿元，同比增长3,296.32%。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8.72亿元，净资产29.09亿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16,233,434.12	100%	1,873,934,504.50	100%	-29.76%
分行业					
医药中间体	409,695,110.26	31.13%		0.00%	
家用品分销	388,801,269.34	29.54%	493,903,339.05	26.36%	-21.28%
贸易业务	454,966,507.27	34.57%	1,324,447,843.87	70.68%	-65.65%
黄金采矿业	2,235,251.03	0.17%	4,333,585.49	0.23%	-48.42%
租金物业收入	60,535,296.22	4.60%	51,249,736.09	2.73%	18.12%
分产品					
陶瓷制品	291,299,909.81	22.13%	376,563,638.95	20.09%	-22.64%
玻璃制品	68,639,200.65	5.21%	87,553,732.65	4.67%	-21.60%
竹木制品	28,862,158.88	2.19%	29,785,967.45	1.59%	-3.10%
大宗商品	454,966,507.27	34.57%	1,324,447,843.87	70.68%	-65.65%
医药中间体	409,695,110.26	31.13%		0.00%	
黄金采矿业	2,235,251.03	0.17%	4,333,585.49	0.23%	-48.42%
租金物业收入	60,535,296.22	4.60%	51,249,736.09	2.73%	18.12%
分地区					
华中	436,690,692.74	33.18%	28,655,952.12	1.53%	1,423.91%
华南	19,109,101.48	1.45%	21,149,651.43	1.13%	-9.65%
华东	779,575,595.44	59.23%	1,735,458,533.63	92.61%	-55.08%
华北	24,544,970.10	1.86%	30,286,327.38	1.62%	-18.96%
东北	10,963,298.85	0.83%	10,053,732.16	0.54%	9.05%
西北	10,214,780.64	0.78%	13,872,318.16	0.74%	-26.37%
西南	34,122,773.18	2.59%	32,645,936.05	1.74%	4.52%
出口	1,012,221.69	0.08%	1,812,053.57	0.10%	-44.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中间体	409,695,110.26	230,840,708.99	43.66%			
家用品分销	388,801,269.34	303,046,055.64	22.06%	-21.28%	-5.17%	-13.24%
贸易业务	454,966,507.27	454,404,248.57	0.12%	-65.65%	-65.65%	0.00%
分产品						
陶瓷制品	291,299,909.81	211,479,581.71	27.40%	-22.64%	-12.07%	-8.73%
大宗商品	454,966,507.27	454,404,248.57	0.12%	-65.65%	-65.65%	0.00%
医药中间体	409,695,110.26	230,840,708.99	43.66%			
分地区						
华中	436,690,692.74	251,234,894.42	42.47%	1,423.91%	1,283.36%	5.84%
华东	779,575,595.44	672,405,873.62	13.75%	-55.08%	-56.77%	3.3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陶瓷、竹木制造业	销售量	件	69,654,373	90,178,108	-22.76%
	生产量	件	65,433,947	94,616,525	-30.84%
	库存量	件	30,193,944	34,414,370	-12.26%
医药中间体制造业	销售量	吨	25,849		
	生产量	吨	26,173		
	库存量	吨	1,03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 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医药中间体	医药中间体	230,840,708.99	23.25%			
家用品分销	陶瓷、竹木、玻 璃等家用品	303,046,055.64	30.52%	319,574,623.65	19.35%	-5.17%
贸易业务	大宗商品贸易	454,404,248.57	45.77%	1,322,807,082.91	80.08%	-65.65%
黄金采矿业	黄金开采与提炼	1,883,011.91	0.19%	7,600,103.72	0.46%	-75.22%
租金物业收入	租金物业	2,635,613.57	0.27%	1,971,571.40	0.12%	33.68%

说明

自产产品的成本构成							
产品类别	报告期间	原材料 (%)	燃料及动力 (%)	直接人工 (%)	包装费 (%)	制造费用 (%)	合计 (%)
日用陶瓷	2015年	35.13%	28.48%	22.35%	5.43%	8.61%	100.00%
	2014年	35.23%	28.66%	21.55%	5.43%	9.13%	100.00%
竹木制品	2015年	42.91%	5.20%	27.95%	8.54%	15.40%	100.00%
	2014年	42.41%	5.40%	26.95%	8.54%	16.70%	100.00%
医药中间体	2015年	68.80%	1.63%	4.60%		24.97%	100.00%
	2014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公司2015年度合并范围的子公司3家，其中：医药制造业1家，商贸企业1家，黄金采矿业1家，本年度减少了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16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100%股权的子公司，其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具体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的披露信息。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1,236,872.5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1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瓷福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67,438,034.19	5.12%
2	福建省德化县旭晟瓷业有限公司	64,541,015.95	4.90%
3	上海易饰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9,769,240.66	4.54%
4	广物有色金属（上海）有限公司	53,553,239.90	4.07%
5	吉林北沙制药有限公司	45,935,341.88	3.49%
合计	--	291,236,872.58	22.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7,753,912.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5.3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沛鸿实业有限公司	126,271,439.96	17.56%
2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76,007,606.79	10.57%
3	德化县日臻陶瓷工艺有限公司	66,852,498.80	9.30%
4	上海希宝实业有限公司	64,857,921.60	9.02%
5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63,764,445.32	8.87%
合计	--	397,753,912.47	55.3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德化县日臻陶瓷工艺有限公司是母公司的供应商，采购货物分别是高岭土和日用白瓷，与母公司原来的陶瓷生产经营业务相关；同类货物的需求量较大，其他的供应商如福建省德化旭晟瓷业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采购额 6,337.39 万元，也是上年度的前五名供应商；应县新星陶瓷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采购额 807.28 万元，汕头市泛世矿

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采购额 469.96 万元等。上述采购货物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和供应商的供货能力而定，不存在对单一采购方的依赖。

报告期内，上海沛鸿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希宝实业有限公司和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系子公司上海五天开展大宗商品贸易的供应商，与上年度的供应商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大宗商品贸易是根据客户需求、贸易产品和供应商的供货能力而定，该项业务市场化程度较高，不存在对单一采购方的依赖。

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1）合并报表供应商排名系根据采购金额确定，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披露的采购金额远超过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2）2014 年度前四名供应商均为上海五天大宗贸易的供应商，2015 年 9 月份后，上海五天停止了与上述供应商的大宗贸易业务；因采购金额的变动，母公司与陶瓷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供应商排名往前靠，进入披露范围。

经核查，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2,406,065.03	95,744,384.92	17.40%	主要是本期合并能特科技利润表项目所致
管理费用	121,461,677.66	98,199,513.83	23.69%	主要是本期合并能特科技利润表项目所致
财务费用	90,734,391.74	80,934,252.93	12.11%	主要是本期合并能特科技利润表项目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是子公司能特科技的研发项目。2015 年度能特科技加大研发投入，公司研发并工程化的产品包括 D5、Z7、TP7、R-1，邻甲酚、2,6-二甲基苯酚；储备的产品技术有 NT02-8、五氟苯酚、J6、DPMP。正在研发并与外部专业研发技术合作的产品有年产 20,000 吨 C001 项目，年产 20,000 吨 NT2-C006 项目。同时，能特科技对现有孟鲁司特钠中间体 MK5、维生素 E 系列中间体等产品的技术进行优化。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1	134	-39.5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59%	4.69%	4.9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827,273.02	5,638,744.63	198.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8%	0.30%	0.9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6,981,262.93	0.00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1.49%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增长0.98%，主要是本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研发费用投入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能特科技的研发投入形成了资本化，主要项目有：C001合成工艺、2,6-二甲基苯酚合成工艺、五氟苯酚合成工艺、PPO工艺等与生产受益期限超过一年以上的专利技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8,689,041.75	2,230,743,488.16	-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722,119.34	2,398,239,449.71	-1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6,922.41	-167,495,961.55	14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148.00	9,849,361.85	-9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169,773.96	74,397,935.63	77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591,625.96	-64,548,573.78	-903.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156,413.01	1,137,260,523.96	9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622,062.24	934,421,678.45	6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534,350.77	202,838,845.51	213.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03,374.00	-29,228,335.73	295.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期增加140.58%，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期减少903.26%，主要是以募集资金支付了收购能特科技的股权转让款，以及该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和对外其他投资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期增加213.32%，主要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99,833,610股的配套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6,796.69万元，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9,130.19万元，差额12,333.50万元；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16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100%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13,545.43万元所致。及子公司上海五天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715.1万元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4,055,645.30	59.34%	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45.43 万元，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193.03 万元，冠林竹木投资德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的股权，本年度分红 53.16 万元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150,982.51	16.44%	子公司上海五天 1 号办公大楼、2 号大楼、3 号大楼除了自用的外，全部用于对外出租，用于对外出租面积共 100,934.22 平方米，经评估机构评估后，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96,190.08 万元，计入当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15.1 万元。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0,689,740.64	4.73%	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利润表相关项目。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75,900,742.88	33.60%	主要是与资产相关政府补贴收入转入以及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026,284	0.45%	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利润表相关项目。	不具有可持续性

	.55			
--	-----	--	--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1,977,417.34	4.76%	155,744,163.41	3.49%	1.27%	
应收账款	170,981,258.68	3.51%	269,504,499.03	6.04%	-2.53%	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与销售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也一起剥离所致。
存货	104,653,922.11	2.15%	403,572,515.07	9.04%	-6.89%	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的存货也一起剥离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61,900,849.74	19.74%	829,230,173.95	18.58%	1.16%	子公司上海五天 1 号办公大楼、2 号大楼、3 号大楼除了自用的外，全部用于对外出租，用于对外出租面积共 100,934.22 平方米，经评估机构评估后，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96,190.08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36,019,251.39	0.74%	37,949,514.10	0.85%	-0.11%	未发生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438,814,258.29	9.01%	706,068,657.54	15.82%	-6.81%	本年度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 16 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 100%的股权，所属公司的固定资产也一起剥离所致。
在建工程	73,883,304.48	1.52%	41,812,057.19	0.94%	0.58%	本年度能特科技技术改造项目未完工所致。
短期借款	436,925,788.11	8.97%	439,349,731.01	9.85%	-0.88%	子公司上海五天归还到期借款 2.92 亿元。
长期借款	733,980,888.20	15.07%	646,462,278.34	14.49%	0.58%	子公司上海五天新增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 亿元的融资租赁额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29,230,173.95	37,150,982.51	711,792,821.35				961,900,849.74
上述合计	829,230,173.95	37,150,982.51	711,792,821.35				961,900,849.74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报告期，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初余额为 8.29 亿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1.15 亿元，固定资产转入 0.18 亿元，期末余额为 9.62 亿元。其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公允价值确认的具体依据、方法和计算过程的说明：

报告期内，经上海五天董事会决议通过，“鉴于商超模式的分销业务已经剥离出公司，与分销业务相关的办公室、仓库、展厅等已构成租赁形式，同意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1 号办公大楼、2 号大楼除了自用房产以外，其余全部用于对外出租”；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 号办公大楼新增 3,148.00 平方米面积作为投资性房地产，2 号大楼新增 8,022.00 平方米面积作为投资性房地产，自用转出租的房地产账面净值为 0.18 亿元。

上海五天聘请万隆（上海）评估有限公司对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评估，评估范围包括新增后的全部投资性房地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评估师获取了公司编制的房屋租赁台账，并进行实地走访租户，再根据核实后的租赁台账测算全年加权平均空置率、租金水平以及日常的运营费用，并参考附近出租楼盘的租赁情况以及租金水平，根据收益法测算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经评估测算，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为 9.62 亿，并出具万隆评报字（2016）第 1240 号评估报告，公司以此确认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公允价值。

根据评估报告，1 号办公大楼期末公允价值为 4.02 亿，2 号大楼期末公允价值为 3.45 亿，3 号大楼期末公允价值为 2.15 亿。其中：1 号办公大楼期末投资性房地产面积为 33,278.95 平方米，其中本期新增 3,148.00 平方米；2 号大楼期末投资性房地产面积为 48,143.62 平方米，其中本期新增 8,022.00 平方米；公司按照各幢投资性房地产的面积算出平均单价，并以此划

分出新增部分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原有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据此，新增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期末的公允价值为 0.96 亿，原有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公允价值为 8.66 亿。

新增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为 $0.96-0.18=0.78$ 亿，原有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为 $8.66-8.29=0.37$ 亿。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年	定向增发	60,000	48,440	48,440	0	0	0.00%	10,125.86	尚未投入	0
合计	--	60,000	48,440	48,440	0	0	0.00%	10,125.8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是：1、支付公司收购能特科技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 48000 万元；2、对能特科技增资用于“年产 4 万吨三甲酚”项目的第二期投资 10000 万元；3、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1940 万元。目前，完成了第 1 项与第 3 项的支付，第 2 项的“年产 4 万吨三甲酚”项目的第二期投资尚未启动，募集资金年末余额为 10,125.86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向陈烈权等 15 名对象支付收购能特科 100% 股权的价款	否	48,000		48,000	48,000	100.00 %	2015-03-31	18,685.36	是	否
能特科技“年产 4 万吨三甲酚”项目的第二期投资	否	10,000							否	否
支付本次交易中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否	440		440	440	100.00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8,440		48,440	48,440	--	--	18,685.3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8,440	0	48,440	48,440	--	--	18,685.3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期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期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先期投入及置 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中介机构费用人民币 13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4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0 万元。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的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情况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43 次会议决议，能特科将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自 2015 年 4 月 7 日至 2016 年 4 月 6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 集资金结余的金 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 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能特科技增资用于“年产 4 万吨三甲酚”项目的第二期投资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将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自 2015 年 4 月 7 日至 2016 年 4 月 6 日，截止 2016 年 4 月 6 日，能特科技已将 8,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 披露中存在的问 题或其他情况	本期无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需说明的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将其持有的与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相关的16家子公司股权及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债权	2015-12-24	43,000	-7,449.39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剥离市场竞争激烈、经营业绩亏损、不具备发展前景的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和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摆脱传统业务具有的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附加值低、劳动力成本上升、财务费用较大等不利影响,保留具有增长潜力、利润水平较高的医药中间体业务、投资性房地产业务、黄金采矿业务,优化资源配置,加快业务结构调整,从传统劳动密集型陶瓷、竹木等家用品制造分销企业向大健康产业进行转型。同时,剥离传统业务后,公司将人员、资金等资源集中投入大健康业务,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综合竞争力,逐步提升和释放盈利能力。	70.81%	以第三方出具交标的评估值作为定价原则	是	本次交易对方同孚实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林文洪,持股比例为90%,其同时也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是	是	不适用	2015-12-09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持有的冠杰陶瓷、冠福实业、华鹏花纸、冠林竹木、北京五天、深圳五天、广州五天、武汉五天、沈阳五天、成都五天、天津五天、重庆五天、西安五天、南宁五天、五天供应链的股权；上海五天所持有的五天文化传播的股权。	2015-12-24	43,000	-7,449.39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70.81%	以第三方出具交标的评估作为定价原则	是	林文洪为同孚实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90%，其同时也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zd	是	是	2015-12-09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中间体	220,000,000.00	980,215,360.47	658,394,990.14	409,695,110.26	149,207,872.76	186,853,561.85
上海五天实	子公司	园区物业	184,000,000.00	1,664,023,360.47	605,325,360.47	753,856,410.26	399,269.50	-2,544,440.00

业有限公司		经营	00.00	,127.58	75.08	54.76	1	5.01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出售	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及资产剥离后，自 2016 年起，公司将没有该项生产经营业务。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出售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出售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出售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出售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出售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出售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出售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出售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	
上海五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售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能特科技的新项目抓紧投资，尽快实现投产

2016年能特科技继续进行产能扩张和新品研发，计划完成以下三个项目的建设：①年产120吨他汀项目，预计5月开始投产；②年产100吨五氟苯酚、年产80吨NT02-8项目，预计6月份进入试生产阶段；③年产2万吨的某一中间体延伸产品（NT2-C006）项目，预计10月份进入调试生产；④年产50,000吨PPO项目，预计6月份完成前期的单体项目（该项目单体为年产

3000吨邻甲酚、7000吨2, 6-二甲基基苯酚，预计在6月份前可运行，但PPO项目的调试生产时间暂不确定）。在项目投产前，所配置的固废处理等环保项目会提前完工。

（二）完善“中国梦谷-文创健康园区”的经营模式，挖掘园区商业价值

上海五天的“中国 梦谷—上海西虹桥文化科技创意产业园”将升级为“中国梦谷-文创健康园区”，并充分发挥所处虹桥商务港上海国际贸易中心承载区的优势，拓展新业务，扩大出租面积，为入驻园区的企业提供全方位、优质的“一站式”服务，提高各项服务性收入。并尝试以能特科技“国家千人计划项目”为契机，设立生物医药博士后工作站，一方面服务于能特科技的新项目研发，一方面筑巢引凤，利用该博士后工作站的带动与服务功能吸引更多的医药科研项目和公司入驻园区，为公司储备优质的未来项目投资并购资源。

（三）桑乾矿业以勘探为主，努力实现资产证券化

由于国际金价持续低迷，而公司今后将以大健康为核心主业，桑乾矿业的黄金品位为1.78克/吨，2016年金矿工作重心仍以储量勘探为主，并寻求与其他上市公司进行并购重组，实现资产证券化。

（四）继续发挥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功能，对大健康产业链进行布局

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舞台，借助能特科技的良好基础，推进公司朝大健康全产业链发展，寻求外延式增长的突破。2016年将完成对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继续对有发展前景的医药大健康项目进行考察，争取将冠福打造成为战略驱动型、金融资本化、盈利能力强的投资控股集团。

（五）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

狠抓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保证公司内部成员企业运营行为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和经营目标；保证整体运行的合法合规性；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加强风险监控，完善风险评估体系，为公司发展战略实现创造良好平台。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07-06	实地调研	其他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sme00210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201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4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201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5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0.00	193,289,904.47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5,691,152.84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28,037,311.7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烈权、蔡鹤亭、王全胜、荆州市能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秦会玲、张光忠、陈强、代齐敏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能特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5,030 万元、18,167 万元、22,722 万元。如在利润补偿期间经审计能特科技累积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数的，则按其在本交易中取得的现金对价和股份对价的比例以现金及股份的方式按本协议的约定进行利润补偿。	2014-08-14	2014 年-2016 年	正处于执行阶段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在利润补偿期内，公司经审计后之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能特科技（含其下属子公司，如有）实现的净利润和能特科技因本次交易评估增值形成的无形资产摊销部分造成的影响数后的净利润（含非经常性损益），将不会出现下列任一情形：（1）前两年任意一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或（2）第三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或（3）三年合计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如出现上述任一情形，林氏家族承诺连带在相应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日内以自有现金向冠福股份补足上	2014-08-14	2014 年-2016 年	正处于执行阶段

			述承诺利润和实际完成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			
	陈烈权、蔡鹤亭、王全胜、荆州市能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秦会玲、张光忠、陈强、代齐敏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4-08-14	2014-12-31 至 2017-12-30	正处于执行阶段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杭州永宣永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万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4-08-14	2014-12-31 至 2015-12-30	履行完毕
	林福椿、闻舟实业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4-08-14	2015-4-1 至 2018-3-31	正处于执行阶段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前已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4-08-14	2014-12-31 至 2015-12-30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足额提取法定	2015-04-27	2015-01-01 至 2017-	正处于执行阶段

			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满足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并有足够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暨未分配利润应不低于 0.01 元/股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方式分配股利。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如公司总现金净流量为正数，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12-31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其他承诺	公司股价低于 12.00 元/股，将择机持续增持公司股份，预计合计增持总金额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2015-07-10	长期	正处于执行阶段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其他承诺	根据福建证监局《关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闽证监发〔2015〕153 号）的相关规定，一致承诺六个月内（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不减持本公司股份。	2015-07-09	2015-7-9 至 2016-1-8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能特科技的净利润	2015-01-01	2015-12-31	18,167	18,685.36	不适用	2014-08-18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经审计后之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能特科技（含其下属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司经审计后之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能特科技的净利润	2015-01-01	2015-12-31	500	917.9	不适用	2014-08-18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承诺在利润补偿期内（2014年-2016年），经公司会计师审计后之合并报表净利润扣除能特科技（含其下属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和能特科技因本次交易评估增值形成的无形资产摊销部分造成的影响数后的净利润（含非经常性损益），将不会出现下列任一情形：（1）前两年任意一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500万元；或（2）第三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或（3）三年合计净利润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如出现上述任一情形，承诺连带在相应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10日内以自有现金向公司补足上述承诺利润和实际完成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手方陈烈权、蔡鹤亭、王全胜、荆州市能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秦会玲、张光忠、陈强、代齐敏承诺：2014年、2015年、2016年能特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15,030万元、18,167万元、22,722万元。如在利润补偿期间经审计能特科技累积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数的，则按其在本本次交易中取得的现金对价和股份对价的比例以现金及股份的方式按本协议的约定进行利润补偿。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 人名称	占用时 间	发生原因	期初 数	报告期 新增占 用金额	报告期 偿还总 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 还方式	预计偿 还金额	预计偿还 时间（月 份）
福建冠福实 业有限公司	2015-12- 31	资金往来	12.3 7	34,381.8 1	528.55	33,865. 63	现金 清偿	33,865. 63	2016-5-3 1 前
福建同孚实 业有限公司	2015-12- 31	股权及债权转 让		43,000		43,000	现金 清偿	43,000	2016-12- 31 前
上海一伍一 拾贸易发展 有限公司	2013-1-3 1	作为上市公司 子公司时期的 资金往来	3		3				
合计			15.3 7	77,381.8 1	531.55	76,865. 63	--	76,865. 63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比例			26.42%						
相关决策程序			经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 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 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1、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将其持有的与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相关的 16 家子公司股权及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对公司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债权剥离给大股东投资控制的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以及因资产及业务剥离后在交割过渡期间，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在短期内未能对外融资而形成与本公司的资金往来，占用了上市公司 33,865.63 万元的资金。公司董事会已将上述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与关联方将签署还款协议，且对关联方收取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资金占用费并要求关联方限期归还。 2、根据公司、上海五天与同孚实业于 2015 年 12 月 8 签署的《资产交易协议》第 3.1 条规定，本次交易总价 43,000 万元的支付时间如下：（1）本协议签署并生效后一个月内，同孚实业应向转让方支付交易总价的 10%，暨 4,3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支付；（2）本协议签署并生效后六个月内且标的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除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外）后，同孚实业应向转让方支付交易总价的 41%，暨 17,630 万元；（3）余款 21,070 万元由同孚实业在标的资产自交割日后 12 个月内支付完毕。前述“交割日”指完成标的公司（除广州五天日用器皿						

	配货中心外)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日当月的最后一日。同时同孚实业需以余款金额为基数支付相应的利息费用,利息费用按照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自交割日次日起算。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9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6)第 304019)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 制权时 点的确 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 置投资对应的 合并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 差额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210,050,000.00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120,152,099.89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6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98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75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95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93.21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上海五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5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9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国伟、许洪磊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暨重大资产剥离事项，聘请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需支付财务顾问费1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林文洪为同孚实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90%，其同时也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将其持有的与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相关的 16 家子公司股权及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对公司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债权出售给同孚实业	以第三方出具交标的评估值作为定价原则	13,952.65	42,956.63	43,000	支付现金	13,545.43	2015-12-09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公司偿债能力、利润水平及每股收益等均显著增长，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剥离市场竞争激烈、经营业绩亏损、不具备发展前景的日用陶瓷、竹木制品等家用品制造与分销业务和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摆脱传统业务具有的原材料价格上涨、产品附加值低、劳动力成本上升、财务费用较大等不利影响，保留具有增长潜力、利润水平较高的医药中间体业务、投资性房地产业务、黄金采矿业务，优化资源配置，加快业务结构调整，从传统劳动密集型陶瓷、竹木等家用品制造分销企业向大健康产业进行转型。 3、随着我国经济加速转型，国内老龄化和亚健康问题日益突出，以及国民消费水平和健康意识的提高，大健康产业已逐渐步入高速发展期，未来几年将是其爆发式增长的重要机遇期。剥离传统业务后，公司将人员、资金等资源集中投入大健康业务，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综合竞争力，逐步提升和释放盈利能力。 4、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是公司实施战略转型中阶段性的重要举措之一，从公司战略转型角度审视，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3年收购了燊乾矿业100%的股权，因公司之前未涉足矿产行业，为保证收购完成后燊乾矿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通过创新的托管经营模式聘请了具有矿业技术、矿权管理经验的专业团队对燊乾矿业进行日常生产管理，公司与厦门市万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旗科技”）签署了《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托管经营协议》，公司将燊乾矿业与矿产品生产相关的业务（包括矿产品的开采、加工）委托万旗科技管理经营，委托期为十年。托管经营费用依据燊乾矿业在万旗科技受托经营期间单一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超额累进的方式进行计算、确认。公司与万旗科技签署该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投资建设的“中国梦谷--西虹桥文化创意科技产业园区”毗邻虹桥机场及高铁车站，已纳入上海虹桥商务区86平方公里大开发的板块。随着上海自贸区的成立，以及2014年10月上海虹桥国家会展中心的正式开业，作为拥有完善的各类配套设施，得到政府政策扶持的“中国梦谷—上海西虹桥文化创意科技产业园”，更体现了集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现代商贸、创业孵化为一体的现代服务业园区的商业价值。作为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除上海五天分销中心自用外，全部用于招商出租。报告期内，园区的房租、物业等收入共计6,053.53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五天	2014-09-21	40,000	2014-09-28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上海五天	2015-09-26	50,000	2015-11-27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1,111.6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		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81,111.67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担保余额合计（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1,111.6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9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1,111.6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30%				
其中：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1,111.67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上海五天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抵押借款额度 40,000 万元,由本公司及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同时提供担保。公司向德化县工商银行申请的贷款额度 9800 万元,由林福椿夫妇、林文昌夫妇、林文洪夫妇、林文智夫妇同时提供担保。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明发商务城建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梦谷”)的股权转让,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发集团”)在2010年1月发生了股权转让纠纷,截止报告期末该案件尚未终结,详情如下:

为了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公司决定在成都市双流县地区投资建立创意设计产业孵化园,该项目的实施单位为成都梦谷。后因“汶川大地震”、金融风暴等各种原因,公司决定终止成都的投资项目(通过转让所持有的成都梦谷全部股权的方式终止该项目)。2010年1月份,公司与明发集团签订了成都梦谷的股权转让协议,后又因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等原因,导致股权转让协议无法实施,公司终止了该协议。

2011年1月份,公司办理完成了成都梦谷的土地使用权证,并于2011年5月30日与上海智造空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造空间电子商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成都梦谷100%股权全部转让。成都梦谷已办理了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公司也已收到智造空间电子商务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4,500万元及当地政府对成都梦谷进行项目补贴的1,630万元。

明发集团认为,公司之前已和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仍然有效,可以继续履行不应终止,成都梦谷的股权转让纠纷就此产生:

1、2011年10月8日,厦门仲裁委员会受理了明发集团关于成都梦谷股权转让纠纷的仲裁申请。

2、2012 年3月31日,厦门仲裁委员会对该案件作出如下裁决:

(1) 被申请人继续履行双方签订的《合同书》,立即办理成都梦谷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成都梦谷100%股权变更登记至申请人或申请人指定的第三人名下;被申

请人未能在裁决生效十五日内办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申请人有权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划转股权；

(2) 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作出之日起十日内以申请人已支付的3,300万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向申请人支付自2010年3月23日起至被申请人履行完上述第(一)裁决所确定的义务日止此期间的违约金；

(3) 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律师代理费25万元；

(4) 本案仲裁费328,440元全部由被申请人承担，鉴于申请人已向本会预交该仲裁费，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书作出之日起十日内直接将该仲裁费328,440元付给申请人。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本裁决出具之日起生效。

3、2012年4月11日，公司代理律师认为厦门仲裁委员会在仲裁过程中存在违法行为，因此依据相关法律规定主张撤销该仲裁裁决；另，成都梦谷已完成所有股权转让的有关义务与手续，已不是公司财产，该裁决书第1点已无法执行。依据相关法律，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的起诉。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件（案号为[2012]厦民认字第25号）。

4、2012年7月26日，公司接到四川省双流县人民法院（下称：“双流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书、诉状等法律文书（案号为[2012]双流民初字第2803号），明发集团针对成都梦谷股权转让纠纷又向双流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如下：

(1) 请求确认被告一（本公司）与被告二（智造空间电子商务）于2011年5月30日签订的关于被告三（成都梦谷）股权变更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

(2) 请求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立即共同负责将被告三（成都梦谷）100%股权恢复登记至被告一名下；

(3) 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共同承担。

5、2012年9月29日，双流法院受理本案后，认为案件所涉土地使权利益超出双流县人民法院级别管辖权范围，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事级别管辖异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七条的规定，裁定：本案移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中院”）审理。

6、2013年7月22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听取双方当事人的陈述、答辩，对案情进行调查核实，鉴于本案件须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案审理结果为依据，现该案尚未审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条、第一百五十四条的规定，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7、2013年9月16日，公司收到双流法院送达的《参加诉讼通知书》（[2013]双流行初字第43号）及与此案件相关的《行政起诉状》等法律文书。明发集团、黄焕明针对成都梦谷股权转让纠纷向双流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称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双流工商局”）在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成都梦谷股权转让事项中，未尽审慎核查义务而作出相关变更登记，因此要求双流法院认定双流工商局关于成都梦谷相关变更登记违法并予以撤销。公司将作为第三人参与该等诉讼。原告明发集团、黄焕明的具体诉讼请求如下：

（1）依法判决双流工商局对成都梦谷的下列变更登记违法并撤销下列登记：2011年5月16日，法定代表人变更；2011年6月1日，成都明发商务城建设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6月27日，投资人（股权）变更；2012年4月20日，法定代表人变更。

（2）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8、2013年10月30日，双流法院对明发集团、黄焕明针对成都梦谷股权转让纠纷向双流法院提起的行政诉讼作出裁定，经审查，认为原告明发集团、黄焕明不具备本案行政诉讼主体资格。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一条第（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裁定如下：

（1）驳回原告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原告黄焕明的起诉。

（2）案件受理费50元，依法退还二原告。

9、2013年11月13日，针对行政诉讼裁定结果，明发集团及黄焕明不服双流法院的裁定结果，向双流法院提交上诉状，依法提起上诉，其上诉请求如下：

（1）请求撤销原审裁定；

（2）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的原审全部请求；

（3）判令被上诉人承担一、二审全部诉讼费用。

10、2013年11月15日，厦门中院对公司向其提出的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的起诉作出裁定。厦门中院认为，现有仲裁法及本案双方当事人在仲裁委仲裁中选定的仲裁规则均未有仲裁委接受申请人调查取证申请应征得对方当事人同意或在调查取证之前必须要告知对方当事人的规定，因此，公司关于仲裁委调查取证违法的理由不能成立。公司与明发集团签订《合同书》转让项目公司的股权，但此后，公司未经明发集团同意，擅自将项目公司的股权转让智造空间电子商务并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由此引发双方的纠纷。就双方当事人争议的，仲裁裁决

公司向明发集团继续履行合同，交付案外人财产，仲裁裁决涉及第三人权利是否构成超裁的问题，厦门中院认为：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裁字(2012)第0096 号裁决书裁决公司和明发集团继续履行双方签订的合同，系围绕双方合同争议作出，符合仲裁条款所约定的交付仲裁的范围，亦未超出明发集团仲裁请求的范围。裁决书对公司与案外人智造空间电子商务之间的法律关系进行论述虽有不妥，但在裁决项中并未对该法律关系进行实体裁决，也没有为智造空间电子商务设定权利义务。该裁决第一项“公司未能在裁决生效十五日内办妥相应工商登记手续的情况下，明发集团有权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划转股权”中的“股权”，指的是公司的股权，不应理解为智造空间电子商务的股权，裁决对案外人智造空间电子商务不具有法律拘束力。本案所涉仲裁裁决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超裁情形。综上，公司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的理由不能成立，其撤裁申请应予驳回。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六十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1）驳回申请人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

（2）本案案件受理费400元，由申请人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11、2014年3月4日，成都中院对明发集团及黄焕明不服双流法院《行政裁定书》[(2013)双流行初字第43号]的裁定结果提起上诉的案件作出裁定，经审查，根据双流法院送达的前述《行政裁定书》[编号：（2013）成行终字第63号]，成都中院认为，原审裁定认定事实不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六十一条第（三）项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六十三条第（十三）项之规定，裁定如下：

（1）撤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人民法院（2013）双流行初字第43号行政裁定书；

（2）本案发回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人民法院重新审理。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12、2014年5月23日，成都中院对双流法院移送的关于成都梦谷股权转让纠纷的案件作出判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第二百五十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第二条之规定，对本案作出判决：

（1）驳回原告明发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2）本案案件受理费266,800元，由原告明发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13、2014年12月8日，成都中院对公司不予执行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裁字[2012]第0096号仲裁裁决的申请作出裁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的规定，裁

定如下：

驳回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的申请。

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14、2015年1月17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四川高院”）对公司不服成都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编号：(2014)成执裁字第46号裁定）的申请复议作出裁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执行程序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驳回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的复议申请。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15、2015年2月10日，明发集团根据四川高院的复议申请裁定结果，向成都中院申请恢复执行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裁字[2012]第0096号仲裁裁决。

16、2015年3月4日，成都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四条、第二百五十六条第二款、第二百四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七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1）本案恢复执行。

（2）冻结被执行人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限额1350万元。

（3）冻结期限为一年。

成都中院于2015年4月3日将成都梦谷的100%股权强制划转至明发集团名下，成都梦谷于2015年6月3日取得新营业执照，且成都中院已将公司经仲裁应付的违约金、仲裁阶段的相关律师费及仲裁费合计13,417,506.70元划转至明发集团账户中。至此，厦门仲裁作出的厦仲裁字[2012]第0096号仲裁裁决已执行完毕。

17、2015年7月20日，明发集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144条规定：“约定的违约金低于造成的损失，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以增加”，再次向厦门仲裁申请仲裁，其仲裁请求如下：

（1）请求裁决被申请人（即公司）赔偿申请人（即明发集团）经济损失12,270,897.09元；

（2）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承担申请人因本案纠纷而产生的律师代理费154,000元；

（3）本案案件的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针对明发集团对成都梦谷的股权转让多年来的诉讼和本次的仲裁申请，公司将积极应对，并结合本案实际，做好仲裁反请求准备，即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请求：

(1) 鉴于成都梦谷的股权已划转到明发集团名下，要求明发集团支付原合同约定的1000万元投资款。

(2) 鉴于明发集团已将成都梦谷的股权受让而获得了收益，根据合同约定要求支付1630万元的收益款项给公司。

(3) 要求明发集团返还已划转的违约金超出合同约定的20%部分，预计500万元。

(4) 其他损失赔偿。

同时，公司将密切跟踪案件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与明发集团的股权转让纠纷，分别于2011年11月11日、2011年12月21日、2012年4月10日、2012年4月13日、2012年7月28日、2013年7月30日、2013年9月23日、2013年11月12日、2013年11月27日、2013年12月5日、2014年6月23日、2014年7月9日、2015年3月11日、2015年3月14日、2015年10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因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申请仲裁情况的公告》、《关于成都明发商务城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后续事项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因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仲裁结果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因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仲裁申请撤销裁决受理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因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因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裁定结果公告》、《关于公司参加相关行政诉讼的公告》、《关于公司参加相关行政诉讼的裁定结果公告》、《关于参加相关行政诉讼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申请撤销仲裁裁决裁定结果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因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判决结果公告》、《关于公司参加相关行政诉讼的终审裁定结果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申请仲裁情况的公告》。

(二)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即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1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6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6年3月16日披露相关公告。2016年3月22日收

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21号《关于对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进行了逐项落实和认真回复，对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并于2016年3月30日披露有关回复及相关公告，同日，公司股票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继续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组织召开第二次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草案等相关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有关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1月30日、2月3日、2月17日、2月25日、3月3日、3月10日、3月16日、3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意见》、《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达证券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2月8日，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融资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上海五天拟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租赁公司”）采取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即上海五天以筹措资金为目的，将其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相关资产按5亿元的价格转让给信达租赁公司，然后再由信达租赁公司出租给上海五天的使用，上海五天按《融资租赁合同》的约定分期支付租金；租赁期限届满时，上海五天在清偿完毕《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的全部租金、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后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

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由上海五天以其部分房产作为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及公司控股

股东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五天 93.21%的股权及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原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的上海五天 6.79%的股权为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1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5）、《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为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6）。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1,266,652	44.72%	99,833,610			-54,918,840	44,914,770	326,181,422	44.76%
3、其他内资持股	281,266,652	44.72%	99,833,610			-54,918,840	44,914,770	326,181,422	44.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4,273,905	11.81%	54,833,610			-67,048,691	-12,215,081	62,058,824	8.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6,992,747	32.91%	45,000,000			12,129,851	57,129,851	264,122,598	36.2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7,627,291	55.28%				54,918,840	54,918,840	402,546,131	55.24%
1、人民币普通股	347,627,291	55.28%				54,918,840	54,918,840	402,546,131	55.24%
三、股份总数	628,893,943	100.00%	99,833,610			0	99,833,610	728,727,55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4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能特科技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219,633,943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该等股份已经于2014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配套募集资金99,833,610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该等股份已经于2015年4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2015年12月31日，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

企业、杭州永宣永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万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在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中做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即“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在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中做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即“本次交易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的锁定期已满，其所持的前述股份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其内部权力机构批准及授权，并已于2014年12月1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数量为 99,833,610 股，该股份已于 2015 年3 月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权登记，并于 2015 年4 月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林福椿	0	56,079,002	45,000,000	45,000,000	重大资产重组中对存量股和新增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解除 56,079,002 股；2018-3-31 解除

						45,000,000 股。
林文昌	33,105,621	35,726,442	2,620,821	35,726,442	重大资产重组中对存量股的股份锁定承诺、高管锁定股	2015-12-31
林文洪	0	22,439,056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对存量股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林文智	28,527,088	38,036,118	9,509,030	38,036,118	重大资产重组中对存量股的股份锁定承诺、高管锁定股	2015-12-31
陈烈权	94,466,350	0	0	94,466,35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王全胜	8,401,934	0	0	8,401,934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秦会玲	7,004,109	0	0	7,004,109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张光忠	299,803	0	0	299,803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代齐敏	269,821	0	0	269,821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蔡鹤亭	34,618,218	0	0	34,618,218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陈强	299,803	0	0	299,803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荆州市能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5,214	0	0	7,225,214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7-12-31
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0	0	54,833,610	54,833,61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8-3-31
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8,472,145	8,472,145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80,716	12,280,716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4,236,072	4,236,072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40,589	17,340,589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浙江万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6,787	4,826,787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杭州永宣永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20,950	7,020,950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2015-12-31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	12,871,	12,871,	0	0	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	2015-12-31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	432			股份的股份锁定承诺	
合计	281,266,652	219,329,309	111,963,461	326,181,4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冠福股份	2014-08-18	6.01	99,833,610	2015-04-01	99,833,61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 1371号文核准，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99,833,610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该等股份已经于2015年4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99,833,610股股份已于2015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该等股份已经于2015年4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628,893,943股增加至728,727,553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5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0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福椿	境内自然人	13.87%	101,079,002	45,000,000	45,000,000	56,079,002	质押	101,070,000
陈烈权	境内自然人	12.96%	94,466,350	0	94,466,350	0	质押	75,757,566
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2%	54,833,610	54,833,610	54,833,610	0	质押	54,833,610
林文智	境内自然人	5.22%	38,036,118	0	38,036,118	0	质押	38,036,100
林文昌	境内自然人	4.90%	35,726,442	0	35,726,442	0	质押	35,726,442
蔡鹤亭	境内自然人	4.75%	34,618,218	0	34,618,218	0		0
林文洪	境内自然人	3.08%	22,439,056	0	0	22,439,056	质押	22,439,056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12,871,432	0	0	12,871,432		0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12,430,589	0	0	12,430,589		0
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12,280,716	0	0	12,280,716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201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向陈烈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71 号），核准公司向陈烈权等 15 个交易对象发行共计 219,633,943 股股份，用于购买能特科技 100%股权，同时向林福椿、闻舟实业非公开发行 99,833,610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 99,833,610 股股份已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在深交所上市，闻舟实业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之一，其承诺自新增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福椿与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是父子关系，四人存在关联关系；闻舟实业股东为单一股东林福椿和林文洪，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福椿	56,079,002	人民币普通股	56,079,002
林文洪	22,439,056	人民币普通股	22,439,056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71,432	人民币普通股	12,871,432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30,589	人民币普通股	12,430,589
浙江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80,716	人民币普通股	12,280,716
新疆合赢成长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8,472,145	人民币普通股	8,472,145
杭州永宣永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20,950	人民币普通股	7,020,950
周伟青	5,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90,000
浙江万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6,787	人民币普通股	4,826,787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4,236,072	人民币普通股	4,236,07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林福椿与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是父子，四人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的关系。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福椿	中国	否
林文昌	中国	否
林文洪	中国	否
林文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林福椿先生，1996 年 4 月起至 2010 年 2 月担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 9 月起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董事长。 2、林文昌先生，2004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上海五天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上海五天董事长；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	

	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冠福股份董事长；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林文洪先生，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监事；2003 年至 2008 年 10 月任上海五天董事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担任上海五天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 4、林文智先生，1996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8 月担任该公司董事；2002 年 9 月起至今担任冠福股份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2005 年起至 2012 年 3 月兼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2 年 3 月起至今兼任公司党委书记；2002 年 10 月至今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该公司的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福椿	中国	否
林文昌	中国	否
林文洪	中国	否
林文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林福椿先生，1996 年 4 月起至 2010 年 2 月担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 9 月起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董事长。 2、林文昌先生，2004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上海五天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上海五天董事长；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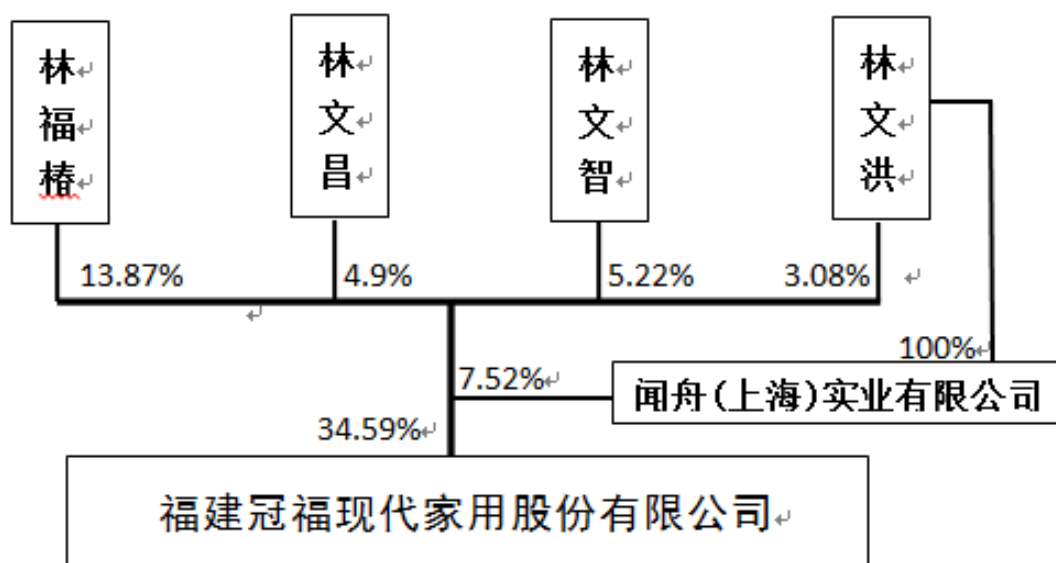
	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冠福股份董事长。 3、林文洪先生，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监事；2003 年至 2008 年 10 月任上海五天董事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担任上海五天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冠福股份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 4、林文智先生，1996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起至今担任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同年 11 月起至今任该公司的董事长；2002 年 9 月起至今担任冠福股份董事、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冠福股份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林文昌	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1-10-08		35,726,442	0	0		35,726,442
林文智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1-10-08		38,036,118	0	0		38,036,118
陈烈权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5-06-09		94,466,350	0	0		94,466,350
王全胜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06-09		8,401,934	0	0		8,401,934
张荣华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4	2011-11-08		0	0	0		0
黄华伦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5-06-09		0	0	0		0
黄华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3-03-09		0	0	0		0
夏海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06-09		0	0	0		0
郑学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1-10-08		0	0	0		0
黄炳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1-10-08		0	0	0		0
赖争妍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2	2011-10-08		0	0	0		0
涂瑞稳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1-10-08		0	0	0		0
王夏月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1-10-08		0	0	0		0
周玉梅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1-10-08		0	0	0		0
黄桂明	监事	现任	男	28	2013-11-09		0	0	0		0
周金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3-10-21		0	0	0		0
林华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1-10-08		0	0	0		0
曾庆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1-10		0	0	0		0

					-08						
林华彬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1-10-08	2015-06-08	0	0	0	0	0
曾庆禄	董事	离任	男	37	2011-10-08	2015-06-08	0	0	0	0	0
连文盼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2-04-02	2015-06-08	0	0	0	0	0
林志扬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11-10-08	2015-06-08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76,630,844	0	0		176,630,84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华彬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6 月 08 日	换届选举
曾庆禄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6 月 08 日	换届选举
连文盼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6 月 08 日	换届选举
林志扬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6 月 08 日	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林文昌先生，自1989年起先后在福州、上海等地经销德化瓷器，1996年起至2002年先后参与了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创业的组建工作；1999年至2002年任福建省德化冠福陶瓷有限公司及福建省泉州冠福集团有限公司全国营销总监；2004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1月至今任该公司董事长；2002年9月至2008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1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林文智先生，1994年至2000年任德化县华鹏彩瓷厂（后更名为福建省德化华鹏陶瓷有限公司）总经理；1996年4月起至今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该公司董事；2002年10月至今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该公司的董事长；1999年12月至2002年9月任福建省德化冠福陶瓷有限公司及福建省泉州冠福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7月、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

董事长，2005年起至2012年3月兼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2年3月起至今兼任公司党委书记。

3、陈烈权先生，1987年至1995年历任石首市化学试剂厂新产品开发部技术员、技术科科长、设备科科长、设计室主任、供销科科长、副厂长；1995年至1997年历任湖北楚源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1997年至2004年历任湖北楚源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总工程师；2002年至2003年任湖北鑫慧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4年至2006年任湖北楚源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董事局副主席、副总裁；2006年至2008年任鑫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2010年任湖北楚源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副总裁；2010年5月至今担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担任能特科技（石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4、王全胜先生，1998年至2001年任正大集团重庆正大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分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至2007年任重庆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至2009年任北京亚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三河市比格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2014年12月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4年至今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张荣华先生，1983年至2002年历任德化瓷厂主办会计及财务科长、德化必德陶瓷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省泉州冠福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2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至今兼任公司党委委员，200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02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6、黄华伦先生，1996年至2002年历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福建省泉州冠福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负责人，2002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公司监事会召集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02年9月至2013年3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经理，2004年至2006年兼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01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2月起至今任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7、郑学军先生，曾任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助教、讲师，厦门源益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厦门湖滨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湖滨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现任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兼任福建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客座教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黄炳艺先生，2005年起在厦门大学会计系从事教学工作，2007年至2009年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会计学）博士后流动站研究员，2014年2月至2015年2月在美国罗格斯大学访学，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厦门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PAcc）中心主任，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夏海平先生，1986年起在厦门大学化学系从事教学工作，2003年至2013年任厦门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副院长，2007年至今任福建省化学会副理事长，2010年至今任福建省闽江特聘教授，现任厦门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赖争妍女士，1999年至2002年9月在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任彩烤车间现场管理，2002年9月至2010年4月任该公司彩烤车间主任；2010年5月至今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厂长，兼任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涂瑞稳先生，1981年至1997年曾先后在德化县铁厂、德化县铁合金厂任职；现任德化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周玉梅女士，1999年至今在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部经理兼公司工会副主席，2011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资金部经理。

4、王夏月女士，1998年至2000年在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质检部工作，2000年至2002年4月任该公司彩烤车间主任；2002年4月至2004年10月任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04年10月至今任公司科技园厂区厂长；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5、黄桂明先生，2008年7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设计部设计员、副经理、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有总经理林文智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黄华伦先生，财务总监张荣华先生，副总经理王全胜先生、林华彬先生、曾庆禄先生、周金旋先生，其中林文智

先生、张荣华先生、黄华伦先生、王全胜先生同时是董事成员，其任职情况详见董事成员介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如下：

1、林华彬，1993年至2002年历任德化华鹏彩瓷厂部门经理、本公司前身福建省德化冠福陶瓷有限公司及福建省泉州冠福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今任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兼任公司党委委员，2008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董事。

2、曾庆禄先生，2004年2月至今任公司销售管理中心负责人，2011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董事，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监事。

3、周金旋先生，1981年至2000年期间先后担任中共德化县赤水乡铭爱村党支部书记、德化县美湖乡政府纪委副书记；2001年2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行政部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监事，2011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至今兼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0年6月至今任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0月至今任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华彬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29		是
曾庆禄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2-29		是
周金旋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7-07		是
周金旋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7-10-12		是
周金旋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2-30		是
赖争妍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生产厂长	2010-05-01		否
王夏月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厂长	2004-10-01		否
周玉梅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资金部经理	2015-12-30		否
黄桂明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部经理	2008-07-01		否
涂瑞稳	德化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副总经理	1997-07-01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在 2015 年进行不良资产剥离后，原在子公司兼职的董监高变成在大股东控制的企业任职；涂瑞稳现任德化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8 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学军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首席经济学家	2009-04-01		是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6-16		是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3-23		是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5-06		是
黄炳艺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副教授	副教授	2009-08-01		是
夏海平	厦门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教授	2003-08-01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1、郑学军：现任厦门证券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兼任福建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客座教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黄炳艺：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3、夏海平：现任厦门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进行履职情况的考核，同时也参照本地区同行业的薪酬水平。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薪酬计划按月发放薪酬，报告期内共支付165.33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文昌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23.3	否
林文智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4.4	否
陈烈权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24	否
王全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2	否
张荣华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4	现任	18.16	否
黄华伦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8.23	否
夏海平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2.33	否
郑学军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	否
黄炳艺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4	否
赖争妍	监事会主席	女	42	现任	4.05	否
涂瑞稳	监事	男	58	现任	1.5	是
王夏月	监事	女	46	现任	3.79	否
周玉梅	监事	女	46	现任	4.94	否
黄桂明	监事	男	28	现任	4.44	否
周金旋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2.58	否
林华彬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5.07	否
曾庆禄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2.57	否
合计	--	--	--	--	149.3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4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46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102
财务人员	59
行政人员	84
合计	8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674
大专	81
本科	83
硕士	5
博士	2
合计	845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发挥薪资的激励作用，以按劳分配、绩效挂钩、市场可比为原则，建立了完整的薪酬分配及考核体系，并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和技术进步状况，对薪酬水平和分配方式进行动态调整。公司对生产一线工人实行计件的薪资制度，根据多劳多得的原则进行薪资核算，管理及工艺技术、研发、销售、财务等员工的薪资由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构成，实行月绩效考核的薪资制度。公司还建立考核与工资、奖金、调薪、晋升及培训等机制，为骨干员工和优秀人才提供中长期的激励政策，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储备，积极寻求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岗位要求、企业文化及个人职业发展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分层次、分类别的进行相关培训。培训内容涉及到经营管理、职业技能、安全生产和执行力等方面，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现场与网络及组织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专题讲座、集中

授课、参加外部专业机构培训等形式，开展对员工的培训，充分挖掘员工潜力，引领员工不断成长，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保证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权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整体运作规范，及时、完整、真实、准确、公平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制度及最新披露时间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4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4年12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3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4年03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4	内部审计制度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5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6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细则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8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9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细则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10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细则	2007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1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07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12	独立董事制度	2014年03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13	信息披露制度	2007年06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14	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2007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15	社会责任制度	2008年0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16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14年09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17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008年05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18	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2008年0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19	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008年1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2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细则	2009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1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09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制度	2009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23	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	2009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24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2010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2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26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2010年04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27	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1年1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28	新媒体登记监控制度	2012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29	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5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3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办法	2012年08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31	董事会秘书履职保障制度	2012年10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32	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	2012年10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33	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制度	2012年10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34	内部问责制度	2013年05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35	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外部监事津贴管理办法	2013年06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36	财务管理制度	2013年06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37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3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38	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	2014年03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并聘请见证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是自然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

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全体董事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和责任，认真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并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选聘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监事勤勉尽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福建省证监局组织的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其履职能力。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进一步健全、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关注福利、环保等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以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客户、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不断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责任意识，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

8、关于投资者关心管理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制度法规和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建立投资者专线，开设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与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法律禁止的交叉任职现象。

1、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选举，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完全分开，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副总经理林华彬、曾庆禄、周金旋因公司剥离不良资产后形成在股东单位兼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将尽快给予解决；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薪酬等方面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资产独立：公司拥有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支配上述资产的情形。

3、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4、机构独立：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各组织机构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

理制度，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独立运作。

5、业务独立：公司已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01-08	2015-01-09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03）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15-05-19	2015-05-20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06-09	2015-06-10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12	2015-11-13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08	2015-12-09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18）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24	2015-12-25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24）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林志扬	6	2	4	0	0	否
郑学军	14	6	8	0	0	否
黄炳艺	14	6	8	0	0	否
夏海平	8	4	4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公正、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战略规划、并购重组、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及重大决策等方面，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提供有价值的专业性意见。同时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管理层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监督，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预算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保障了董事会的有效运作。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共召开一次会议，会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发展目标、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等关系公司发展方向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提出了许多合理化建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14年度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5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 2015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关于聘任郑新论先生为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3) 2015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 2015年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5) 2015年1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之<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与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资产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关财务报表及审

计报告、备考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涉及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2）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审计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核，出具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不断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并在审阅审计报告后，向董事会提交审阅意见以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书。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一年度的工作表现及是否存在需要更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进行讨论和审议。

2）2015年5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2015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决定选举独立董事郑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聘任林文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黄华伦先生、林华彬先生、曾庆禄先生、周金旋先生为副总经理，张荣华先生为财务总监，黄华伦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的条件、标准和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是真实的、合法的。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考评》

2）2015年6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

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对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考评，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核查，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确定的相关报酬依据及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提交董事会所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完整的、真实的。

5、董事会预算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预算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预算提出意见和建议，使公司预算更加合理和全面，提高公司预算的准确度。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主要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通过考核结果与公司薪酬挂钩，确定薪酬标准。从而使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与个人的发展相结合，建立一套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相匹配的良性工作体系。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下达绩效，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指标。通过强化薪酬激励与约束，有利于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职意识，提升工作效率，进而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对于根据定量标准确定的重要缺陷，在考虑如下定性因素后，如果公司管理层认为该控制缺陷将对财务报告产生重大错报，可将其调整为重大缺陷：①会计科目及披露事项和相关认定的性质；②相关资产或债务受损或舞弊影响的程度；③确定涉及金额所需判断的主观性和复杂性；④缺陷可能导致的未来后果；⑤历史上存在的错报情况所提示的处于增长趋势的风险；⑥调整后的影响水平与总体重要性水平的比较。重要缺陷：对于根据定量标准确定的一般缺陷，在考虑上述定性因素后，如果该控制缺陷对财务报告产生错	重大缺陷：①如果企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或涉嫌舞弊，或者员工存在串通舞弊情形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②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③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④企业在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⑤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

	报的影响引起了企业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重视，可将其调整为重要缺陷。	统性失效和媒体负面新闻频现的。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5%。重要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小于 10%；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小于 5%。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5%。重要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小于 10%；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本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小于 5%。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冠福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1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国伟、许洪磊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04139号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福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冠福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

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冠福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冠福股份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1,977,417.34	155,744,163.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621,128.88	36,473,791.77
应收账款	170,981,258.68	269,504,499.03
预付款项	28,054,133.56	117,758,145.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4,143,910.28	106,353,64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653,922.11	403,572,515.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9,487.10	7,384,122.96
流动资产合计	1,510,121,257.95	1,096,790,887.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550,000.00	8,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019,251.39	37,949,514.10
投资性房地产	961,900,849.74	829,230,173.95
固定资产	438,814,258.29	706,068,657.54
在建工程	73,883,304.48	41,812,057.19
工程物资	13,574,228.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5,807,147.80	287,871,288.93
开发支出	4,805,463.97	
商誉	1,372,196,693.43	1,372,475,067.43
长期待摊费用	43,254,760.54	37,095,96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2,781.24	44,738,55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589,222.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1,587,961.71	3,365,641,285.80
资产总计	4,871,709,219.66	4,462,432,17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6,925,788.11	439,349,731.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812,763.20	150,463,025.98
应付账款	54,871,750.89	135,712,225.91

预收款项	5,014,746.06	24,905,949.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957,574.84	19,030,901.57
应交税费	25,802,860.95	22,727,087.00
应付利息	4,748,921.05	9,231,439.00
应付股利	6,626,597.36	10,350,277.52
其他应付款	116,358,737.72	646,463,811.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483,791.29	78,572,906.14
其他流动负债	393,852.22	2,312,482.72
流动负债合计	935,997,383.69	1,539,119,838.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3,980,888.20	646,462,278.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243,200.00
递延收益	33,463,000.00	47,763,174.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284,291.88	158,246,699.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6,728,180.08	865,715,352.08
负债合计	1,962,725,563.77	2,404,835,190.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8,727,553.00	628,893,9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1,592,416.07	1,190,918,611.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945,252.65	61,600,342.44
专项储备	451,951.29	419,989.73
盈余公积	15,090,435.22	15,090,43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8,164,143.74	134,874,23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5,971,751.97	2,031,797,561.37
少数股东权益	43,011,903.92	25,799,421.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8,983,655.89	2,057,596,98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71,709,219.66	4,462,432,173.46

法定代表人：林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朝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56,947.33	90,094,233.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00	50,503,199.16
应收账款	3,369,979.38	172,206,423.17
预付款项	11,436,976.09	23,673,736.0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1,273,199.26	26,178,599.00
存货	4,257,220.15	103,156,882.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434.71
流动资产合计	922,394,322.21	465,961,508.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1,399,997.43	2,301,214,110.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5,868.65	142,128,506.57
在建工程		99,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4,974.31	11,944,716.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97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91,932.41	7,332,35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83,8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7,016,592.80	2,462,755,656.42
资产总计	3,189,410,915.01	2,928,717,164.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2,071,949.70	25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2,175,793.84	80,075,734.18
应付账款	3,470,056.26	127,361,477.26
预收款项	54,673,086.44	3,130,531.56
应付职工薪酬	427,250.73	4,816,761.79
应交税费	547,530.46	4,584,878.35
应付利息	672,423.36	2,332,478.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981,307.10	707,499,285.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7,009.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7,019,397.89	1,188,988,15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243,200.00
递延收益		7,665,96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09,167.22
负债合计	917,019,397.89	1,209,897,323.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8,727,553.00	628,893,9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8,815,381.55	1,191,846,58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090,435.22	15,090,435.22
未分配利润	-150,241,852.65	-117,011,12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2,391,517.12	1,718,819,84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9,410,915.01	2,928,717,164.5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316,233,434.12	1,873,934,504.50
其中：营业收入	1,316,233,434.12	1,873,934,504.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6,397,455.88	1,951,666,522.42
其中：营业成本	992,809,638.68	1,651,953,381.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95,942.13	5,628,375.42
销售费用	112,406,065.03	95,744,384.92
管理费用	121,461,677.66	98,199,513.83
财务费用	90,734,391.74	80,934,252.93
资产减值损失	10,689,740.64	19,206,613.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50,982.51	85,749,017.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055,645.30	-2,303,09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30,262.71	-2,495,361.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042,606.05	5,713,906.47
加：营业外收入	75,900,742.88	29,690,424.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78.16
减：营业外支出	1,026,284.55	3,802,494.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0,403.76	6,158.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917,064.38	31,601,835.96
减：所得税费用	34,615,162.02	28,404,244.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301,902.36	3,197,59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289,904.47	5,691,152.84
少数股东损益	-1,988,002.11	-2,493,561.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499,703.32	51,036,607.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27,573.46	53,530,168.6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527,573.46	53,530,168.6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54,527,573.46	53,530,168.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2,129.86	-2,493,561.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9,801,605.68	54,234,19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817,477.93	56,727,760.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4,127.75	-2,493,561.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林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朝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5,480,078.92	449,343,873.08
减：营业成本	213,648,058.60	389,362,532.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9,957.95	1,022,392.32
销售费用	4,982,730.42	7,239,430.16

管理费用	18,536,110.12	29,641,425.08
财务费用	27,546,297.03	22,178,821.18
资产减值损失	11,434.35	581,189.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18,654.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63,164.14	-681,917.32
加：营业外收入	1,546,704.69	25,674,229.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3,594.38	2,529,5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310,053.83	22,462,762.22
减：所得税费用	-79,325.44	5,832,233.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30,728.39	16,630,528.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230,728.39	16,630,528.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7,001,942.43	2,154,985,490.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12,556.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474,542.86	75,757,99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8,689,041.75	2,230,743,48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3,680,576.47	2,110,732,123.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382,766.14	100,540,86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21,517.88	27,769,77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137,258.85	159,196,68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722,119.34	2,398,239,44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6,922.41	-167,495,96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648.00	9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500.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3,36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148.00	9,849,36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020,524.44	19,482,43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2,000,000.00	54,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9,249.52	15,504.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169,773.96	74,397,93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591,625.96	-64,548,57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4,999,996.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2,341,996.96	1,137,260,523.9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814,41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156,413.01	1,137,260,523.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8,170,987.39	804,382,365.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604,168.34	61,922,178.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46,906.51	68,117,134.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622,062.24	934,421,678.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534,350.77	202,838,845.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3,726.78	-22,645.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03,374.00	-29,228,33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94,808.34	152,923,14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898,182.34	123,694,808.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867,125.83	426,603,148.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210,401.47	484,691,4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077,527.30	911,294,641.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649,473.86	359,121,38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76,496.65	32,476,58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72,016.02	11,219,46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285,812.03	539,296,05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983,798.56	942,113,48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06,271.26	-30,818,84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883.62	587,45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000,000.00	54,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661,883.62	55,487,45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661,883.62	-55,487,45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4,999,996.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2,107,601.74	410,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02,40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910,006.16	41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7,535,652.04	343,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58,246.99	13,245,757.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93,899.03	357,195,75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516,107.13	53,004,24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62.02	-22,645.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62,714.27	-33,324,69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94,233.06	103,418,93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56,947.33	70,094,233.0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628,893,943.00				1,190,918,611.71		61,600,342.44	419,989.73	15,090,435.22		134,874,239.27	25,799,421.60	2,057,596,982.9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628,893,943.00				1,190,918,611.71		61,600,342.44	419,989.73	15,090,435.22		134,874,239.27	25,799,421.60	2,057,596,982.9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99,833,610.00				490,673,804.36		50,344,910.21	31,961.56			193,289,904.47	17,212,482.32	851,386,672.92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4,527,573.46				193,289,904.47	1,984,127.75	249,801,605.68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99,833,610.00				486,968,794.42								586,802,404.42
1. 股东投入的	99,833,610.00				485,100,000.00								584,900,000.00

普通股	3,610.00				66,386.10							99,996.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02,408.32							1,802,408.3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961.56					31,961.56
1. 本期提取							70,753.16					70,753.16
2. 本期使用							38,791.60					38,791.60
(六) 其他					3,705,009.94	-4,182,663.25					15,228,354.57	14,750,701.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8,727,553.00				1,681,592,416.07	111,945,252.65	451,951.29	15,090,435.22		328,164,143.74	43,011,903.92	2,908,983,655.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9,260,000.00				90,552,557.28		10,563,734.99		15,090,435.22		129,183,086.43	28,292,984.43	682,942,79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9,260,000.00				90,552,557.28		10,563,734.99		15,090,435.22		129,183,086.43	28,292,984.43	682,942,79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633,943.00				1,100,366,054.43		51,036,607.45	419,989.73			5,691,152.84	-2,493,562.83	1,374,654,18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036,607.45				5,691,152.84	-2,493,561.16	54,234,19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633,943.00				1,100,366,054.43								1,319,999,997.4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9,633,943.00				1,100,366,054.43								1,319,999,997.4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9,989.73					419,989.73
1. 本期提取								1,321,825.75					1,321,825.75
2. 本期使用								901,836.02					901,836.02
（六）其他												-1.67	-1.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8,893,943.00				1,190,918,611.71		61,600,342.44	419,989.73	15,090,435.22		134,874,239.27	25,799,421.60	2,057,596,982.9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8,893,943.00				1,191,846,587.13				15,090,435.22	-117,011,124.26	1,718,819,84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8,893,943.00				1,191,846,587.13				15,090,435.22	-117,011,124.26	1,718,819,84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9,833,610.00				486,968,794.42					-33,230,728.39	553,571,67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30,728.39	-33,230,72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833,610.00				486,968,794.42						586,802,404.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9,833,610.00				485,166,386.10						584,999,996.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02,408.32						1,802,408.3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8,727,553.00				1,678,815,381.55				15,090,435.22	-150,241,852.65	2,272,391,517.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9,260,000.00				91,480,532.70				15,090,435.22	-133,641,652.64	382,189,31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9,260,000.00				91,480,532.70				15,090,435.22	-133,641,652.64	382,189,31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633,943.00				1,100,366,054.43					16,630,528.38	1,336,630,525.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630,528.38	16,630,528.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633,943.00				1,100,366,054.43						1,319,999,997.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9,633,943.00				1,100,366,054.43						1,319,999,997.43

	943.00				6,054.43						9,997.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8,893,943.00				1,191,846,587.13				15,090,435.22	-117,011,124.26	1,718,819,841.09

三、公司基本情况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02年8月27日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在福建省泉州冠福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福建省德化冠福陶瓷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02年9月28日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5000010002190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83,673,158.00元，总股本83,673,158股，每股面值1元。法定代表人：林文智。

2006年12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14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本公司的社会公众股于2006年12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8年7月，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计56,836,579股，每股面值1元。

2010年10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254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34,120,263股，每股面值1元。

2011年5月，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计204,630,000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204,630,000.00元。本次变更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6月16日出具中汇会验[2011]2028号验资报告。

2014年12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向陈烈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19,633,943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变更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22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4）第07148号验资报告。

2015年3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向陈烈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99,833,610股用于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本次变更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3月11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702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728,727,553.00元。

本公司属陶瓷制品行业。经营范围为：日用及工艺美术陶瓷制品、竹、藤、棕、草工艺美术品、纸制品、家用塑料制品、玻璃制品、不锈钢制品的加工、制造、销售；陶瓷制品原辅材料的销售；仓储；对外贸易；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工业设备的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研究开发；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建材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针纺织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要产品为陶瓷制品、玻璃制品、竹木制品及大宗贸易商品等。

本公司总部注册地址：德化县浔中镇土坂村。

本公司经营期限：2002年9月28日至2052年9月27日。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林福椿及其子林文昌、林文洪和林文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林氏父子4人直接或间接共持有公司股权为252,114,228股，持股比例为34.59%。

本财务报告于2016年4月1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合并范围变化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

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

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

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

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应收款项前 10 名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项目。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组合的会计政策为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

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

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

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其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	1.9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2	5	7.92-11.8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2	5	7.92-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2	5	7.92-23.75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

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除探矿及采矿权之摊销采用产量法外，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

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0月28日通过高新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42000010；2015年至2017年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9,412.60	551,435.11
银行存款	108,580,455.48	53,814,762.27
其他货币资金	123,147,549.26	101,377,966.03
合计	231,977,417.34	155,744,163.41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中，包含3个月以上到期的金额51,079,235.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621,128.88	36,473,791.77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00	
合计	97,621,128.88	36,473,791.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3,538,837.97
合计	23,538,837.9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902,594.84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00
合计	102,902,594.84	3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156,696.35	95.77%	14,175,437.67	7.66%	170,981,258.68	293,950,923.18	100.00%	24,446,424.15	8.32%	269,504,499.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								
合计	185,156,696.35	100.00%	14,175,437.67	7.66%	170,981,258.68	293,950,923.18	100.00%	24,446,424.15	8.32%	269,504,499.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4,007,959.24	7,700,397.9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4,007,959.24	7,700,397.97	5.00%
1 至 2 年	12,708,289.11	2,541,657.82	20.00%
2 至 3 年	9,543,933.28	2,863,179.99	30.00%
3 年以上	1,070,201.89	1,070,201.89	100.00%
合计	177,330,383.52	14,175,437.67	7.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

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77,379.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68,327,770.65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6.9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4,989,043.93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吉林北沙制药有限公司	16,885,422.30	1年以内	9.12	844,271.12
福建省福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826,875.00	1年以内	9.09	841,343.75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13,527,457.44	1年以内	7.31	676,372.87
Morepen Laboratories LTD.	12,348,879.12	1年以内	6.67	617,443.96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639,948.00	1年以内	0.89	81,997.40
	2,021,418.01	1-2年	1.09	404,283.60
	5,077,770.78	2-3年	2.74	1,523,331.23
合 计	68,327,770.65		36.91	4,989,043.9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价值为24,853,838.41元的应收账款已用于质押借款。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559,639.75	94.67%	106,557,075.16	90.49%
1 至 2 年	632,562.87	2.25%	3,595,476.76	3.05%
2 至 3 年	630,894.34	2.25%	2,306,673.90	1.96%
3 年以上	231,036.60	0.82%	5,298,920.13	4.50%
合计	28,054,133.56	--	117,758,145.9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60,035.00	36.5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16,142.06	28.5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Amyris ,Inc	非关联方	3,246,800.01	11.5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梁文贤	非关联方	927,159.91	3.3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7,559.22	2.84	1年以内	预付燃料款
合 计		23,247,696.20	82.85		

其他说明：

1、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采购矿物料，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预付的款项，期末货物尚未到达。

2、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采购商品，系上海五天在剥离资产与分销业务后，为尚未交接完毕的商超客户配送产品；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预付款项，期末货物尚未到达。

3、Amyris ,Inc预付款项主要是采购原材料，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预付的款项，期末货物尚未到达。

4、梁文贤主要是采购产品用于电子商务的销售，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预付的款项，期末货物尚未到达。

5、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主要是采购燃料款，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预付的款项，期末货物尚未到达。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3,851,133.80	99.96%	7,463.52	0.00%	873,843,670.28	104,500,392.58	97.64%	164,167.79	0.16%	104,336,224.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5,300.00	0.04%	75,060.00	20.00%	300,240.00	2,521,780.85	2.36%	504,356.17	20.00%	2,017,424.68
合计	874,226,433.80	100.00%	82,523.52	0.01%	874,143,910.28	107,022,173.43	100.00%	668,523.96	0.62%	106,353,649.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270.32	7,463.5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9,270.32	7,463.52	5.00%
合计	149,270.32	7,463.52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公司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组合的会计政策：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

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无风险组合	主要包括增值税出口退税款、员工备用金、无收回风险的保证金、无收回风险的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等无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523.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430,450,000.00	
借款	338,656,317.46	
押金、保证金	94,375,300.00	46,521,780.85
涉及诉讼的代垫工程款	10,434,258.00	10,434,258.00
代垫款	136,646.32	45,297,704.67
员工备用金	161,288.02	3,013,319.05
往来款	12,624.00	1,755,110.86
合计	874,226,433.80	107,022,173.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款	430,000,000.00	1 年以内	49.19%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	338,656,317.46	1 年以内	38.74%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5.72%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000,000.00	1-2 年	5.03%	
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10,434,258.00	3 年以上	1.19%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退回款	450,000.00	1 年以内	0.05%	
合计	--	873,540,575.46	--	99.92%	

其他说明：

注 1：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4.3 亿元其他应收款系本公司本期出售陶瓷、竹木生产分业务相关的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等 16 家子公司全部股权及债权给关联方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形成的股权转让款，该款项无收回风险，故期末按照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符合本公司会计政策。

注 2：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3.39 亿元其他应收款系本公司本期出售陶瓷、竹木生产分

销业务相关的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等 16 家子公司在剥离过渡期中形成的借款，因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剥离后由大股东实际控制，该款项无收回风险，故期末按照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符合本公司会计政策。该款项已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全部还清。

注 3：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0.94 亿元其他应收款系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向其抵押借款支付的保证金，因该保证金可以抵扣最后几期的本金及利息，该款项无收回风险，故期末按照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符合本公司会计政策。

注 4：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3 万元其他应收款系本公司与成都明发集团因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诉讼事项而形成的暂未进行处理的款项，该款项会于诉讼事项完结后会同其他应付款中的 6,130 万元一并进行处理，故该款项期末按照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符合本公司会计政策。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04,346.56	91,909.61	36,012,436.95	61,624,588.25		61,624,588.25
在产品	26,055,434.76		26,055,434.76	44,169,970.53		44,169,970.53
库存商品	42,549,726.74		42,549,726.74	301,799,687.22	4,718,837.09	297,080,850.13
委托加工物资	36,323.66		36,323.66	697,106.16		697,106.16
合计	104,745,831.72	91,909.61	104,653,922.11	408,291,352.16	4,718,837.09	403,572,515.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1,909.61				91,909.61
库存商品	4,718,837.09	3,520,887.11		3,724,036.93	4,515,687.27	
合计	4,718,837.09	3,612,796.72		3,724,036.93	4,515,687.27	91,909.61

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为依据，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系该等产品已经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2,486,534.66	5,720,892.29
预付房租		1,036,971.94
财产保险费	202,952.44	424,686.12

其它		201,572.61
合计	2,689,487.10	7,384,122.96

其他说明：

- 1、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系已取得未抵扣的进项税额；
- 2、财产保险费系已支付跨期摊销的财产保险费。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1,550,000.00		31,55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1,550,000.00		31,55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31,550,000.00		31,55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德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8,400,000.00		8,400,000.00						2.00%	531,648.00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00%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450,000.00	1,550,000.00					5.00%	
北京微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17.50%	
合计	8,400,000.00	32,000,000.00	8,850,000.00	31,550,000.00					--	531,648.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减少为出售子公司相应减少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37,949,514.10			-1,930,262.71						36,019,251.39	
小计	37,949,514.10			-1,930,262.71						36,019,251.39	
合计	37,949,514.10			-1,930,262.71						36,019,251.39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经测试长期股权投资无减值迹象。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829,230,173.95			829,230,173.95
二、本期变动	132,670,675.79			132,670,675.79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7,520,088.85			17,520,088.85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115,150,586.94			115,150,586.94
三、期末余额	961,900,849.74			961,900,849.74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原自用房产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转换日其公允价值人民币95,519,693.28元超过其原账面价值人民币17,520,088.85元之间的差额77,999,604.43元扣除所得税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本公司聘请具有证券资格的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三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独立评定，并出具万隆评报字（2016）第1240 号评估报告确定评估值为961,900,849.74元。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中国梦谷产业园1号楼、2号楼、3号楼均已用于抵押借款。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3,137,809.55	380,978,568.52	18,428,820.66	21,446,160.72	923,991,359.45
2.本期增加金额	15,971,818.04	15,389,288.56	43,000.00	11,403,040.65	42,807,147.25
（1）购置	168,357.91	6,910,724.63	43,000.00	11,403,040.65	18,525,123.19
（2）在建工程转入	15,803,460.13	8,478,563.93			24,282,024.06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98,620,359.47	88,640,454.05	3,433,212.79	19,090,156.79	409,784,183.10
（1）处置或报废			755,142.94	46,350.00	801,492.94

(2) 自用转投资性 房地产	20,309,924.70				20,309,924.70
(3) 其他	278,310,434.77	88,640,454.05	2,678,069.85	19,043,806.79	388,672,765.46
4. 期末余额	220,489,268.12	307,727,403.03	15,038,607.87	13,759,044.58	557,014,323.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7,706,463.01	90,901,039.46	11,386,370.88	14,293,650.31	214,287,52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73,393.53	33,230,177.59	1,524,876.12	9,622,767.54	62,251,214.78
(1) 计提	17,873,393.53	33,230,177.59	1,524,876.12	9,622,767.54	62,251,21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81,303,817.96	57,257,416.23	2,689,837.75	17,087,601.19	158,338,673.13
(1) 处置或报废			610,556.68	44,032.50	654,589.18
(2) 自用转投资性 房地产	5,111,099.92				5,111,099.92
(3) 其他	76,192,718.04	57,257,416.23	2,079,281.07	17,043,568.69	152,572,984.03
4. 期末余额	34,276,038.58	66,873,800.82	10,221,409.25	6,828,816.66	118,200,065.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6,423.62	3,327,038.11	123,876.53	37,839.99	3,635,178.25
2. 本期增加金额		75,887.51			75,887.51
(1) 计提		75,887.51			75,887.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46,423.62	3,402,925.62	123,876.53	37,839.99	3,711,065.76
(1) 处置或报废					
(3) 其他	146,423.62	3,402,925.62	123,876.53	37,839.99	3,711,065.76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6,213,229.54	240,853,602.21	4,817,198.62	6,930,227.92	438,814,258.29
2. 期初账面价值	405,284,922.92	286,750,490.95	6,918,573.25	7,114,670.42	706,068,657.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区 5#仓库	1,321,594.04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 6#仓库	630,158.40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六车间一	1,587,064.52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六车间二	1,458,576.07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六车间三(熔盐炉房)	344,354.84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制氢车间	274,007.56	产权正在办理中
氢醌二期氮气房	72,268.75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 7#仓库	704,826.36	产权正在办理中
新区 8#仓库	704,826.36	产权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价值为234,574,744.99元的固定资产已用于抵押借款。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能特科技六车间(老区)技改工程	884,851.55		884,851.55			
能特科技二车间(新区)技改工程				3,072,503.29		3,072,503.29
能特科技新区 7#-8#仓库工程				1,382,400.00		1,382,400.00
能特科技三甲酚扩产工程				4,083,490.80		4,083,490.80
能特科技五车间(新区)技改工程	524,645.00		524,645.00			

能特科技邻甲酚工程(新区)	27,545,835.84		27,545,835.84			
能特科技五氟苯酚车间工程	4,293,429.59		4,293,429.59			
能特科技干燥塔工程	2,163,242.59		2,163,242.59			
能特科技氢醌工程				2,536,928.97		2,536,928.97
能特科技新区 D5 车间工程	9,033,572.38		9,033,572.38			
能特科技焚烧炉工程	101,886.80		101,886.80			
能特科技零星工程	332,818.50		332,818.50	984,900.00		984,900.00
能特科技院墙基建	1,003,820.00		1,003,820.00			
能特科技石首厂区土方平整	1,036,000.00		1,036,000.00			
安康燊乾巷道工程	26,963,202.23		26,963,202.23	26,906,946.83		26,906,946.83
冠林竹木林木基地建设				2,844,887.30		2,844,887.30
合计	73,883,304.48		73,883,304.48	41,812,057.19		41,812,057.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能特科技二车间(新区)技改工程	3,500,000.00	3,072,503.29	755,034.44	3,827,537.73			109.36%					其他
能特科技三甲酚扩产工程	15,000,000.00	4,083,490.80	8,022,053.24	12,105,544.04			80.70%			104,310.89		其他
能特科技邻甲酚工程(新区)	40,000,000.00		27,545,835.84			27,545,835.84	68.86%					其他
能特科技五氟苯酚车间工程	15,000,000.00		4,293,429.59			4,293,429.59	28.62%					其他
能特科技氢醌工程	3,000,000.00	2,536,928.97		2,536,928.97			84.56%					其他
能特科技干燥塔工程	7,000,000.00		2,163,242.59			2,163,242.59	30.90%					其他
能特科技新区 D5 车间工程	32,000,000.00		9,033,572.38			9,033,572.38	28.23%		202,139.07	202,139.07		其他
冠林林木基地		2,844,887.30	26,764.00	99,000.00	2,772,651.30							其

建设		87.30	00	00	51.30							他
合计	115,500,000.00	12,537,810.36	51,839,932.08	18,569,010.74	2,772,651.30	43,036,080.40	--	--	202,139.07	306,449.9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3,574,228.38	
合计	13,574,228.38	

其他说明：

专用材料主要是用于能特科技邻甲酚工程(新区)的专用材料。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黄金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121,758.30	8,852,500.00	27,778,200.00	3,827,329.65	169,154.10	145,170,800.00	305,919,742.05
2.本期增加金额	18,450,000.00		2,175,798.96	170,940.18	17,303.46		20,814,042.60
(1) 购置	18,450,000.00			170,940.18	17,303.46		18,638,243.64
(2) 内部研发			2,175,798.96				2,175,798.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666,866.76	73,000.00		569,509.86	4,054.10		31,313,430.72
(1) 处置							
(2) 自用转投资性房地产	2,830,826.15						2,830,826.15
(3) 其他	27,836,040.61	73,000.00		569,509.86	4,054.10		28,482,604.57
4.期末余额	107,904,891.54	8,779,500.00	29,953,998.96	3,428,759.97	182,403.46	145,170,800.00	295,420,353.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330,676.67	517,205.00	1,388,910.00	2,448,422.15	127,049.85	3,236,189.45	18,048,443.12
2.本期增加金额	2,429,851.21	875,960.00	2,868,478.29	489,753.62	16,509.84	122,514.60	6,803,067.56
(1) 计提	2,429,851.21	875,960.00	2,868,478.29	489,753.62	16,509.84	122,514.60	6,803,067.56
3.本期减少金额	4,987,823.93	73,000.00		173,436.52	4,054.10		5,238,314.55
(1) 处置							
2) 自用转投资性房地	509,562.08						509,562.08

(3) 其他	4,478,261.85	73,000.00		173,436.52	4,054.10		4,728,752.47
4.期末余额	7,772,703.95	1,320,165.00	4,257,388.29	2,764,739.25	139,505.59	3,358,704.05	19,613,206.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32,187.59	7,459,335.00	25,696,610.67	664,020.72	42,897.87	141,812,095.95	275,807,147.80
2.期初账面价值	109,791,081.63	8,335,295.00	26,389,290.00	1,378,907.50	42,104.25	141,934,610.55	287,871,288.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7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能特科技（石首）有限公司土地	18,419,250.00	本期新购置土地，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价值为69,594,065.43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抵押借款；本期无形资产其他减少为剥离子公司导致的合并报表无形资产资产减少。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C001 合成工艺		3,054,479.59		3,054,479.59
2,6-二甲基苯酚合成工艺		1,528,486.62	1,528,486.62	
五氟苯酚合成工艺		647,312.34	647,312.34	
PPO 工艺研发		1,750,984.38		1,750,984.38
合计		6,981,262.93	2,175,798.96	4,805,463.97

其他说明

项目资本化时间从中试成功开始，截止至期末，C001合成工艺及PPO工艺研发项目仍处于开发阶段，C001合成工艺预计2016年年底研发完毕，PPO工艺预计2017年6月前研发完毕。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1,339,294.02		1,339,294.02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3,308,526.60		3,308,526.60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2,457,679.29		2,457,679.29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2,564,022.40		2,564,022.40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3,781,103.59		3,781,103.59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621,128.86		1,621,128.86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1,826,146.00		1,826,146.00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853,287.04		853,287.04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1,255,983.93		1,255,983.93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278,374.00		278,374.00	
上海梦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82,181.03			1,082,181.03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1,371,114,512.40			1,371,114,512.40
合计	1,391,482,239.16		19,285,545.73	1,372,196,693.4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3,308,526.60		3,308,526.60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2,457,679.29		2,457,679.29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621,128.86		1,621,128.86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1,255,983.93		1,255,983.93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1,339,294.02		1,339,294.02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2,564,022.40		2,564,022.40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3,781,103.59		3,781,103.59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853,287.04		853,287.04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1,826,146.00		1,826,146.00	
合计	19,007,171.73		19,007,171.7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0,990.11	930.53	115,526.90	66,393.74	
工程款	234,649.73		72,200.04	162,449.69	
矿山工程	13,880,328.07	679,400.00	3,804,967.53		10,754,760.54
融资费	22,800,000.00	15,000,000.00	5,300,000.00		32,500,000.00
合计	37,095,967.91	15,680,330.53	9,292,694.47	228,843.43	43,254,760.54

其他说明

- 1、矿山工程期末余额系桑乾矿业探矿投入的未摊销费用，
- 2、融资费期末余额系已支付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未摊销的融资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18,400.35	2,765,405.22	33,468,963.45	7,758,968.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695,524.58	11,423,881.15
可抵扣亏损	81,798,054.56	20,449,513.65	71,134,620.94	17,783,655.25
职工薪酬	230,997.22	57,749.31	1,053,918.62	263,479.66
预提费用	393,852.22	98,463.06	3,538,897.81	884,724.45
递延收益	38,811,000.00	5,821,650.00	44,159,000.00	6,623,850.00
合计	134,552,304.35	29,192,781.24	199,050,925.40	44,738,558.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损益调整	14,084,980.00	3,521,245.01	14,084,980.04	3,521,245.0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743,052,187.50	185,763,046.87	618,901,816.28	154,725,454.07
合计	757,137,167.50	189,284,291.88	632,986,796.32	158,246,699.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2,781.24		44,738,55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284,291.88		158,246,699.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1,470.45	
可抵扣亏损	257,930,784.19	530,415,892.31
合计	258,962,254.64	530,415,892.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151,294,646.67	
2016	13,281,484.20	114,565,294.02	
2017	18,579,366.87	26,245,120.64	
2018	185,740,924.20	194,956,097.40	
2019	20,299,801.72	43,354,733.58	
2020	20,029,207.20		
合计	257,930,784.19	530,415,892.31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52,598,820.00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7,990,402.45	
合计	80,589,222.45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853,838.41	30,949,731.01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212,900,000.00
保证借款	332,000,000.00	145,500,000.00
信用借款	71,949.7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3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36,925,788.11	439,349,731.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是根据金融机构的授信品种、保证方式等分为质押借款、抵押借款、保证借款、信用借款、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等。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2,175,793.84	
银行承兑汇票	112,636,969.36	150,463,025.98
合计	194,812,763.20	150,463,025.9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8,133,544.02	61,566,818.15
1 至 2 年	6,719,016.51	38,568,912.19
2 至 3 年	9,068,866.33	24,598,394.62
3 年以上	950,324.03	10,978,100.95
合计	54,871,750.89	135,712,225.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惠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05,839.00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江西省君鑫贵金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846,996.40	尚未支付的供应商款项
武汉吉慧安贸易有限公司	1,041,790.87	尚未支付的供应商款项
合计	4,794,626.27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供应商应付款，主要原因是未结算形成。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634,813.17	21,982,687.87
1 年以上	1,379,932.89	2,923,262.03
合计	5,014,746.06	24,905,949.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双旗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1,000,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一年以内的预收账款系交易业务未结算形成。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26,787.17	120,201,834.34	130,776,107.47	5,652,514.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4,114.40	9,481,700.55	9,980,754.15	2,305,060.80
合计	19,030,901.57	129,683,534.89	140,756,861.62	7,957,574.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30,922.49	112,841,970.64	123,494,234.89	3,978,658.24

2、职工福利费		422,207.23	422,207.23	
3、社会保险费	1,095,480.20	4,577,122.78	4,418,434.18	1,254,168.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3,477.40	3,617,976.89	3,458,423.89	1,103,030.40
工伤保险费	108,828.80	582,838.93	578,205.33	113,462.40
生育保险费	43,174.00	376,306.96	381,804.96	37,676.00
4、住房公积金	239,110.00	772,235.82	591,658.82	419,6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1,274.48	1,162,908.05	1,424,182.53	
8、非货币性福利		340,933.77	340,933.77	
9、其他		84,456.05	84,456.05	
合计	16,226,787.17	120,201,834.34	130,776,107.47	5,652,514.0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19,795.40	8,786,898.57	9,228,093.17	2,078,600.80
2、失业保险费	284,319.00	694,801.98	752,660.98	226,460.00
合计	2,804,114.40	9,481,700.55	9,980,754.15	2,305,060.8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95,281.23	12,940,893.36
营业税	1,936,857.96	938,971.30
企业所得税	14,591,828.87	179,665.31
个人所得税	1,610,948.54	1,659,87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2,876.46	1,180,398.63
教育费附加	1,555,021.28	1,030,854.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6,697.37	686,844.55
土地使用税	33,309.61	553,059.96
房产税	112,297.38	724,380.91
水利基金	881,126.93	583,207.46
印花税	1,681,234.32	2,030,358.89
资源税		26,435.22

矿产资源补偿税	265,381.00	175,076.81
其他		17,066.83
合计	25,802,860.95	22,727,087.00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704,498.15	6,704,311.8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44,422.90	605,483.30
股东借款利息		1,921,643.84
合计	4,748,921.05	9,231,439.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 1、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系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借款计提的利息。
- 2、短期借款应付利息系付息截止日期与财务报表日期的时间差异计提的利息。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能特科技原股东股利	6,626,597.36	10,350,277.52
合计	6,626,597.36	10,350,277.5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480,200,000.00
涉及诉讼的股权款	61,300,000.00	61,300,000.00
代垫款	6,801,657.97	24,488,422.80

押金、保证金	5,320,508.78	5,978,895.14
暂收款	82,064.65	1,207,249.80
借款	36,476,822.70	60,000,000.00
往来款	4,897,683.62	13,289,243.92
罚款	480,000.00	
合计	116,358,737.72	646,463,811.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明发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00.00	未履行的股权款/往来款
上海燊乾投资有限公司	24,488,422.80	借款
上海智造空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8,300,000.00	未履行的股权款
合计	85,788,422.80	--

其他说明

- 1、明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余额系未决诉讼，未能履行的股权转让款；
- 2、上海燊乾投资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余额系对燊乾矿业的代垫款；
- 3、上海智造空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余额系未决诉讼，未能履行的股权转让款。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7,135,791.29	71,059,448.68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5,348,000.00	7,513,457.46
合计	82,483,791.29	78,572,906.14

其他说明：

- 1、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借款；
- 2、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商场费用		1,491,017.42
预提水电费	393,852.22	428,487.85
预提租金物业费		392,977.45
合计	393,852.22	2,312,482.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水电费系子公司上海五天跨期末结算计提的水电费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33,980,888.20	646,462,278.34
合计	733,980,888.20	646,462,278.3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的长期借款系子公司上海五天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借款，采用房地产抵押和大股东提供联保的保证方式。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年利率在10%-12%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长期应付款为子公司能特科技向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对该笔融资资金能特科技以268.13亩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同时其法定代表人陈烈权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000万股进行质押，抵押权人及质押权人均为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3,243,200.00	股权转让纠纷计提的违约金
合计		13,243,2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系期末减少数系2015年4月执行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裁字[2012]第0096号仲裁裁决支付明发集团项目违约金所致。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763,174.66		14,300,174.66	33,463,000.00	
合计	47,763,174.66		14,300,174.66	33,463,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档日用陶瓷技改项目	7,365,967.22		1,687,009.33	7,365,967.22		与资产相关
陶瓷窑炉节能改造项目	1,586,207.44		478,448.15	1,586,207.44		与资产相关
三甲酚产品专项财政补助资金	26,936,000.00		3,848,000.00	3,848,000.00	23,088,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甲基氢醌产品专项财政补助资金	11,875,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0,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763,174.66		7,513,457.48	14,300,174.66	33,463,000.00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超过一年的递延收益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他变动系出售子公司相应减少的递延收益以及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递延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8,893,943.00	99,833,610.00				99,833,610.00	728,727,553.00

其他说明：

2015年3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向陈烈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99,833,610股用于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90,639,531.71	490,673,806.03	1.67	1,681,313,336.07
其他资本公积	279,080.00			279,080.00
合计	1,190,918,611.71	490,673,806.03	1.67	1,681,592,416.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5年3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向陈烈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99,833,610股用于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此次非公开募集资金形成股本溢价485,166,386.10元；

(2) 2015年4月，本公司控股股东履行2014年承诺利润差额1,802,408.32元；

(3) 2015年12月，本公司出售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形成资本公积3,705,011.61元。

(4)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1.67元原因系本期能特科技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产生。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减少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63,734.99					717,277.61		10,563,734.99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563,734.99					717,277.61		10,563,734.99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036,607.45	77,999,604.43		19,499,901.11	54,527,573.46	3,465,385.64	3,972,129.86	101,381,517.66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51,036,607.45	77,999,604.43		19,499,901.11	54,527,573.46	3,465,385.64	3,972,129.86	101,381,517.6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600,342.44	77,999,604.43		19,499,901.11	54,527,573.46	4,182,663.25	3,972,129.86	111,945,252.6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报告期增加的其他综合收益主要是上海五天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6,653.87	18,868.05	9,259.00	386,262.92
维简费		29,532.60	29,532.60	
勘探基金	43,335.86	22,352.51		65,688.37
合计	419,989.73	70,753.16	38,791.60	451,951.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增加的专项储备主要是桑乾矿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维简费、勘探基金。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90,435.22			15,090,435.22
合计	15,090,435.22			15,090,435.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874,239.27	129,183,086.4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4,874,239.27	129,183,086.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289,904.47	5,691,152.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8,164,143.74	134,874,239.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5,397,278.96	902,654,286.05	1,800,149,325.75	1,626,638,327.59
其他业务	160,836,155.16	90,155,352.63	73,785,178.75	25,315,054.09
合计	1,316,233,434.12	992,809,638.68	1,873,934,504.50	1,651,953,381.68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608,875.94	2,726,226.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1,884.19	1,154,964.11
教育费附加	1,129,001.82	876,054.03
资源税	4,922.10	130,015.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5,360.71	582,268.88
其他	365,897.37	158,846.40
合计	8,295,942.13	5,628,375.42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费用	36,581,428.47	27,691,019.88
职工薪酬	32,949,761.54	29,894,524.35
运输费	19,432,735.32	12,461,629.00
租赁费	6,756,797.13	8,719,432.80
存货损耗及盘亏	8,524,810.04	9,714,410.98
差旅费	2,478,830.73	2,506,975.64
折旧费	910,217.82	939,958.48
广告及宣传费	2,868,211.74	1,860,547.60
水电及通信费	454,176.28	485,392.06
工程维修费用	213,656.14	238,207.41
汽车费用	207,090.10	547,319.17
其他	1,028,349.72	684,967.55
合计	112,406,065.03	95,744,384.92

其他说明：

报告期销售费用比去年增加17.40%，主要是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利润表相关项目所致。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91,948.59	34,300,489.40
研发费用	16,827,273.02	5,638,744.63

业务招待费	1,912,055.96	2,309,907.71
折旧费	9,721,786.85	7,277,188.86
办公费	3,755,507.30	3,624,349.36
租赁费	5,456,649.70	4,729,138.06
差旅费	2,153,091.07	2,107,184.19
税金	5,403,291.74	5,770,192.22
中介费用	8,942,328.03	8,011,020.74
汽车费用	1,365,237.34	790,419.96
水电及通信费	4,755,567.14	4,925,230.51
存货损耗及盘亏	1,700,121.09	3,097,094.92
修理费	5,055,080.56	4,112,318.21
无形资产摊销	6,803,067.56	4,434,007.02
董事会会费	173,847.39	103,664.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2,694.47	3,784,967.08
其他	2,752,129.85	3,183,596.96
合计	121,461,677.66	98,199,513.8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23.69%，主要是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利润表相关项目所致。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389,208.19	69,293,588.68
减：利息收入	6,706,871.50	2,101,287.47
承兑汇票贴息	8,149,206.39	9,966,955.54
汇兑损益	-1,293,726.78	22,645.91
手续费	6,196,575.44	3,752,350.27
合计	90,734,391.74	80,934,252.93

其他说明：

报告期 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12.11%,主要是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利润表相关项目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001,056.41	6,644,040.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3,612,796.72	2,100,573.49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5,887.51	98,146.58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0,363,853.05
合计	10,689,740.64	19,206,613.64

其他说明：

报告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下降44.34%。其中：坏账准备增加5.37%，存货跌价准备增加71.99%，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22.6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合并了能特科技的利润表相关项目；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下降22.68%，商誉减值准备下降100%，主要是与报告期出售子公司股权的有关项目相关。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7,150,982.51	85,749,017.98
合计	37,150,982.51	85,749,017.98

其他说明：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五天 1 号办公大楼、2 号大楼、3 号大楼除了自用的外，全部用于对外出租，用于对外出租面积共 100,934.22 平方米，经万隆资产评估公司评估后（万隆评报字（2016）第 1240 号），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96,190.08 万元，计入当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15.1 万元。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0,262.71	-2,495,361.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454,260.01	96,267.7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1,648.00	96,000.00

合计	134,055,645.30	-2,303,093.59
----	----------------	---------------

其他说明：

- 1、海客瑞斯报告期按权益法核算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收益-1,930,262.71元；
- 2、报告期通过剥离资产将持有的16家与陶瓷、竹木、玻璃等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业务相关公司100%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135,454,260.01元；
- 3、冠林竹木投资德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的股权，本年度分红531,648.00元。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78.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78.16	
政府补助	75,848,161.39	8,956,303.46	75,848,161.39
其他	52,581.49	732,042.72	52,581.49
业绩承诺补偿		20,000,000.00	
合计	75,900,742.88	29,690,424.34	75,900,74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陶瓷窑炉节能改造项目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78,448.15	478,448.14	与资产相关
高档日用陶瓷技改项目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687,009.33	3,127,009.32	与资产相关
三甲酚产品专项财政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848,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甲基氢醌产品专项财政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品认证及品牌建设补助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挂牌展示补助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	是	否	20,000.		与收益

款			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00		相关
泉州市品牌农业金奖企业奖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7,186,461.91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基金补贴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200.00	23,25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小额贷款贴息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4,3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政策性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5,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科技计划项目和经费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内领先产品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标准工作项目资金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势培育企业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创新创业基地项目扶持经费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外经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1,000.00		与收益相关
短期信用保险费及境外展览费补贴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改造补贴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和市场开拓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217,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财政补助资金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1,000.00	20,696.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扶持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专款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242.00		与收益相关
青浦人力资源青年见习管理费补贴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8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专项扶持协议书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2014年度青浦区创业平台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66,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企业孵化器年度孵化服务评估和补贴项目任务书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用电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700.00	165,6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57,2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局补天然气款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9,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经贸局即征即奖奖励(德政办[2013]102号)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900.00	与收益相关
陶瓷窑炉余热综合利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标准化良好行为建设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省日用陶瓷新产品设计与创新大赛获奖奖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耐高温陶瓷煲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年度省市科技进步奖配套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节约利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0,700.00	与收益相关
实用新型专利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德化县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实施意见的通知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80,700.00	与收益相关
导磁感应膜花纸生产技术研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第一批标准化专项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4 年二季度企业增产效用电奖资金通知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3,3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知识产权专利资助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泉州市品牌农业金奖企业奖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企业（个人）奖励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德化县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专利奖励办法的补充通知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星火计划验收项目报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75,848,161.39	8,956,303.46	--

其他说明：

报告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从递延收益转入，以及报告期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0,403.76	6,158.76	100,403.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0,403.76	6,158.76	100,403.76
对外捐赠	101,000.00	1,000.00	101,000.00
罚款支出	492,549.04	58,585.17	492,549.04
索赔支出		3,730,189.47	
其他	332,331.75	6,561.45	332,331.75
合计	1,026,284.55	3,802,494.85	

其他说明：

罚款支出中480,000.00属于能特科技2015年11月28日厂区第7车间的混合溶剂酸碱中和反应釜发生爆炸，荆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给予的事故处罚款；

7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713,931.87	305,756.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1,230.15	28,098,487.67
合计	34,615,162.02	28,404,244.2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5,917,064.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479,266.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297,914.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70,045.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0,598.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288,244.18
其他（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影响）	2,313,914.58

支付的所得税影响	414,321.33
合并抵销影响	-33,933,314.19
所得税费用	34,615,162.02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8,334,703.91	6,290,846.00
往来款	511,708,545.11	36,803,175.97
经营性存款利息收入	6,329,357.68	2,101,287.47
收到票据保证金	32,049,355.07	29,830,645.64
其他	52,581.09	732,042.71
合计	618,474,542.86	75,757,997.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政府补助主要是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
- 2、往来款主要是收到外部单位（或者个人）的临时性资金往来以及商超的押金、备用金等；
- 3、经营性存款利息收入系日常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4、收到票据保证金主要是收到上年三个月到期银行汇票保证金。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95,123,802.61	94,259,367.33
往来款	877,816,765.01	27,862,572.30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84,354,235.00	32,049,355.07
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896,575.44	3,752,350.27

罚款支出	12,549.04	58,685.17
其他	433,331.75	1,214,359.68
赔偿支出	13,500,000.00	
合计	1,072,137,258.85	159,196,689.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期间费用系以现金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 2、往来款主要是支付外部单位（或者个人）的临时性资金往来以及商超的押金、备用金等；
- 3、支付的票据保证金系三个月后到期的银行保证金存款；
- 4、其他支出主要是采购合同违约支出；
- 5、赔偿支出系明发诉讼支付的利息支出。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负数		9,733,361.85
合计		9,733,361.8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负数	3,549,249.52	15,504.04
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1,600,000.00	
合计	5,149,249.52	15,504.0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负数系与出售子公司股权产生的；
- 2、支付的股权收购款系报告期内受让了冠林竹木少数股东持有的2%的股权。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大股东业绩承诺	1,802,408.32	
陈烈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8,151,972.00	
能特科技原股东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8,860,039.63	
合计	238,814,419.9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收到的大股东业绩承诺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履行2014年承诺利润的差额；
- 2、收到的陈烈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系公司收购能特科技股权后，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 3、收到的能特科技原股东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系公司收购能特科技股权后，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达借款保证金及手续费	65,000,000.00	68,000,000.00
融资租赁		117,134.15
陈烈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2,476,753.51	
能特科技原股东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3,370,153.00	
合计	250,846,906.51	68,117,134.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1、报告期根据与信达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支付借款保证金及手续费；
- 2、报告期由能特科技代扣代缴的陈烈权和原股东的个人所得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1,301,902.36	3,197,591.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89,740.64	19,206,613.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251,214.78	20,590,524.96
无形资产摊销	6,803,067.56	4,434,00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15,050.35	4,994,342.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403.76	4,080.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50,982.51	-85,749,017.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3,095,481.41	69,316,23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055,645.30	2,303,09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6,461.54	5,072,407.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37,691.69	23,026,080.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32,367.07	-46,456,137.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6,478,293.51	-96,346,411.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9,426,119.79	-91,089,36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6,922.41	-167,495,961.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898,182.34	123,694,808.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694,808.34	152,923,144.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03,374.00	-29,228,335.7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549,249.52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549,249.52
--------------	---------------

其他说明：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系出售子公司股权时产生的。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0,898,182.34	123,694,808.34
其中：库存现金	249,412.60	551,435.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580,455.48	53,814,76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2,068,314.26	69,328,610.9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898,182.34	123,694,808.34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079,235.00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3,538,837.97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质押物
存货	10,000,000.0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34,574,744.9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9,594,065.43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4,853,838.41	出口押汇
投资性房地产	961,900,849.74	借款抵押
合计	1,375,541,571.54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8,983.24
其中：美元	7,543.31	6.4936	48,983.24
应收账款	--	--	35,743,134.17
其中：美元	5,504,363.40	6.4936	35,743,134.1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 处置 价款	股权 处置 比例	股 权 处 置 方 式	丧 失 控 制 权 的 时 点	丧 失 控 制 权 时 点 的 确 定 依 据	处 置 价 款 与 处 置 投 资 对 应 的 合 并 财 务 报 表 层 面 享 有 该 子 公 司 净 资 产 份 额 的 差 额	丧 失 控 制 权 之 日 剩 余 股 权 的 比 例	丧 失 控 制 权 之 日 剩 余 股 权 的 账 面 价 值	丧 失 控 制 权 之 日 剩 余 股 权 的 公 允 价 值	按 照 公 允 价 值 重 新 计 量 剩 余 股 权 产 生 的 利 得 或 损 失	丧 失 控 制 权 之 日 剩 余 股 权 公 允 价 值 的 确 定 方 法 及 主 要 假 设	与 原 子 公 司 股 权 投 资 相 关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转 入 投 资 损 益 的 金 额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210,050,000.00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120,152,099.89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6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98.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75.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公司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95.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100.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93.21%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上海五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5.00%	出售	2015-12-31	交割日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贸销售	93.21%		投资设立
上海梦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管理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	安康	安康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	荆州	制药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能特科技（石首）有限公司	荆州	荆州	制药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6.79%			43,011,903.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580,793,032.34	1,112,096,241.97	1,692,889,274.31	136,164,537.30	923,265,180.08	1,059,429,717.38	741,885,107.71	988,732,326.42	1,730,617,434.13	369,452,855.39	762,268,977.42	1,131,721,832.8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756,371,362.97	-1,394,377.45	57,105,325.87	53,183,164.01	1,785,750,598.44	48,959,898.51	99,996,505.96	-32,416,226.8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A、能特科技（石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首公司”）

本期收购能特科技（石首）有限公司30%少数股权，收购后持股100%。

B、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天实业”）

本期出售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6.79%少数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石首公司	五天实业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6,716,915.53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67	43,011,903.92
差额	1.67	3,705,011.6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67	3,705,011.61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酒店用品	19.2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19.25%的股权，系该公司第二大股东，该公司董事会共五人，其中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委派一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18,521,399.65	131,137,296.68
非流动资产	15,993,544.70	18,599,291.24
资产合计	134,514,944.35	149,736,587.92
流动负债	97,822,664.12	102,875,965.94
负债合计	101,640,336.10	102,875,965.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692,280.23	46,860,621.9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063,263.94	9,020,669.73
调整事项	28,955,987.45	28,928,844.3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019,251.39	37,949,514.10
营业收入	2,835,184.34	23,738,917.78
净利润	-10,168,341.75	-13,052,380.03

综合收益总额	-10,168,341.75	-13,052,380.03
--------	----------------	----------------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2015年度及2014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8,983.24		48,983.24	162,449.77		162,449.77
应收账款	35,743,134.17		35,743,134.17	19,555,636.59		19,555,636.59

小计	35,792,117.41		35,792,117.41	19,718,086.31		19,718,086.31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4,853,838.41		24,853,838.41	13,149,731.01		13,149,731.01
预收账款	62,945.19		62,945.19	386,704.03		386,704.03
小计	24,916,783.60		24,916,783.60	13,536,435.04		13,536,435.04
净额	10,875,333.81		10,875,333.81	6,181,651.27		6,181,651.27

于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0.5%，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5.44万元（2014年12月31日：3.09万元）。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842.09万元（2014年12月31日：692.94万元）。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		961,900,849.74		961,900,849.74
2.出租的建筑物		961,900,849.74		961,900,849.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61,900,849.74		961,900,849.7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出租的建筑物	961,900,849.74	现金流量折现法	日租金、面积、预期空置率、运营费用率
			反应房地产投资期望收益率的折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年度本公司的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林福椿

与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系父子关系，四人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4.59%股份。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金汇通创意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零距离电子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五天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益金行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百买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京海客瑞斯玻璃器皿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仲间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华箬缘文化艺术（上海）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华之箬文化艺术（上海）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米果箱包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寰宇创智（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武汉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林秀春	林福椿之妻
林培英	林文洪之妻
陈忠娇	林文智之妻
宋秀榕	林文昌之妻
陈烈权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德化县冠福窑礼瓷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福建御窑珍瓷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福建省德化冠峰耐热瓷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上海五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
上海史碧德梦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协议出资但未实际出资
荆州市信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协议出资尚未实际缴纳 出资的合伙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京海客瑞斯玻璃器皿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	7,537,334.77	30,000,000.00	否	8,733,963.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陶瓷、玻璃制品、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268,517.95	418,980.66
上海益金行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8,007.53	231,906.37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竹木制品、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34,714.18	34,437.18
上海五天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139,752.48	196,503.03
上海零距离电子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35,200.00	14,615.33
上海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陶瓷、玻璃制品、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882,183.76	924,236.37
上海米果箱包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511,387.07	484,851.49
寰宇创智（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341,157.44	346,987.16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85,044.48	38,319.42
华之箸文化艺术（上海）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754.7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劳务交易双方按照市场具体情况确定具体的销售价格或参照同区域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房屋租赁业务，仓库每平方米租金不低于 0.8元/天，办公区域每平方米租金不低于1.5元/天的价格确定。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五天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18,829.84	1,018,352.50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49,756.00	1,779,743.01
上海零距离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0,900.00	481,800.00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31,400.00	131,400.00
上海米果箱包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16,198.00	504,990.00
寰宇创智（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90,743.96	2,264,455.96
上海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95,881.00	2,440,512.00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3,347.50	109,5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智、林文昌	16,000,000.00	2015-02-13	2016-02-12	否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智、林文昌	20,000,000.00	2015-02-15	2016-02-14	否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2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6	否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18,000,000.00	2015-11-18	2016-11-17	否
林文洪、林文智	6,000,000.00	2015- 08-06	2016-08-03	否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2-30	2016-11-29	否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秀春、林文昌、 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	18,000,000.00	2015-12-30	2016-07-29	否
林文智、陈忠娇	30,000,000.00	2015- 12-31	2016-11-29	否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秀春、林文昌、 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	2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07-29	否
林文智、陈忠娇	30,000,000.00	2015-06-19	2016-06-18	否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秀春、林文昌、 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	10,000,000.00	2015-12-22	2016-11-30	否
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0	2015-12-08	2016-12-08	否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智	14,000,000.00	2015-02-12	2016-02-11	否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智	311,116,679.49	2014-09-28	2019-09-28	否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林文智、林福椿、林文昌、	500,000,000.00	2015-11-27	2020-11-27	否
林文洪	30,000,000.00	2015-09-30	2016-09-29	否
林建辉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提供联保，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智、林文昌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陈烈权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林文洪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		30,000.00
福建同孚实业有 限公司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等涉及陶瓷竹木分销业 务的 16 家公司股权、及转让债权	430,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53,300.00	1,336,868.8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8,739,136.79	2,009,612.23	2,615,803.35	202,109.39
应收账款	上海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3,286,279.85	164,314.00	3,471,334.42	267,941.75
应收账款	宁波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00.00	30.00	100.00	20.00
应收账款	上海益金行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323,666.74	354,107.92	1,200,411.74	223,015.95
应收账款	上海零距离电子有限公司	1,508,559.07	261,580.82	759,659.07	156,863.96
应收账款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25,278.63	6,263.93
应收账款	华之箸文化艺术（上海）有限公司	137,183.47	41,075.04	538,424.41	207,170.14
应收账款	上海米果箱包有限公司	2,352,267.80	178,296.62	730,797.80	44,810.29
应收账款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	372,073.50	22,677.08	1,046,239.26	52,311.96

	限公司				
应收账款	寰宇创智（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22,243.92	235,274.40	521,969.99	26,098.50
应收账款	上海五天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858,582.32	42,929.12		
应收账款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7,797,764.38			
预付账款	南京海客瑞斯玻璃器皿有限公司			1,847,884.76	
预付账款	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451,246.17		451,246.17	
预付账款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8,016,142.06			
其他应收款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338,656,317.46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6,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4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陈烈权			45,297,704.67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南京海客瑞斯玻璃器皿有限公司		2,640,000.00
应付账款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710.39
应付账款	华之箸文化艺术（上海）有限公司		136,596.49
应付账款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45,796.59	
预收账款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17,458.00	1,000.00
预收账款	上海五天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7,2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零距离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一伍一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其他应付款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4,851,369.12	
应付利息	林文洪		1,206,575.34
应付利息	林福椿		715,068.4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为完善产业布局，于2008年2月17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投资设立成都明发商务城建设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明发），其后基于“汶川大地震”、金融风暴等各种原因，公司通过转让所持有的成都明发全部股权的方式终止了公司在成都的投资项目。

2010年1月份，公司与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发集团）签订了成都明发的股权转让协议，后又因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等原因，导致股权转让协议无法实施，公司终止了该协议。

2011年1月份，公司办理完成了成都明发的土地使用权证，并于2011年5月30日，公司与上海智造空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商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2011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成都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公司持有的成都明发100%股权全部转让给电子商务，股权转让价款为4500万元。股权转让协议中同时约定，如果当地政府对成都明发进行项目补贴（根据公司与当地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公司有权获得项目补贴1630万元，该款项截至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时尚未到帐），该补贴款项归属于公司所享有。截止2011年7月31日，公司已收到电子商务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3500万元，成都明发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明发集团认为，公司之前已和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仍然有效，可以继续履行不应终止，遂向厦门仲裁委员会提出了仲裁的申请。厦门仲裁委员会2011年10月8号受理了明发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明发集团、申请人）提出关于成都明发商务城建有限公司（下称：成都明发）股权转让纠纷的仲裁申请等事项并于2012年3月31日作出裁决，裁决本公司继续履行双方签订的《合同书》，立即办理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变更登记至申请人或申请人指定的第三人名下；裁决作出之日起十日内以申请人已支付的3,300万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向申请人支付自2010年3月23日起至被申请人履行完上述第（一）裁决所确定的义务日止此期间的违约金；本公司自裁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律师代理费25万元；仲裁费328,440元全部由被申请人承担。

2012年6月7日明发集团有限公司向成都市双流县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请求有三项：

1. 请求确认冠福家用与智造空间于2011年5月3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
2. 请求判令冠福家用、智造空间、成都梦谷立即共同负责将成都梦谷100%股权恢复登记至冠福家用名下。
3. 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共同承担。

该案由双流县人民法院受理之后，于2012年8月2日向冠福家用发出《应诉通知书》，后因智造空间、电子商务分别提出管辖权异议，双流县人民法院于2012年9月29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该案移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成都中院”）审理。

成都中院受理之后，于2013年2月27日向冠福家用发出《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以及开庭传票，第一次开庭时间为2013年4月9日。

承办律师在收到《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后，即开始着手调查和准备案件，在与冠福家用相关负责人沟通之后，制定了诉讼策略，并且在举证期限内向成都中院寄送了证

据材料。

成都中院受理本案后，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开庭审理本案，听取双方当事人的陈述、答辩，对案情进行调查核实。鉴于本案件须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案审理结果为依据，现该案尚未审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条、第一百五十四条的规定，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公司代理律师认为厦门仲裁在仲裁过程中存在违法行为，依据相关法律，公司启动了撤销该仲裁裁决的相关程序，向厦门中院提出了“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的诉讼，厦门中院受理了该案件。经过审理，厦门中院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作出裁定，公司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的理由不能成立，其撤裁申请应予驳回。

根据成都中院送达的《行政裁定书》[编号：（2014）成行终字第 63 号]，裁定如下：

- 1、撤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人民法院（2013）双流行初字第 43 号行政裁定书；
- 2、本案发回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人民法院重新审理。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2014年5月23日，成都中院对双流法院移送的关于成都梦谷股权转让纠纷的案件作出判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第二百五十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第二条之规定，对本案作出判决：

- （1）驳回原告明发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 （2）本案案件受理费266,800元，由原告明发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2014年12月8日，成都中院对公司不予执行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裁字[2012]第0096号仲裁裁决的申请作出裁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驳回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的申请。

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2015年1月17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四川高院”）对公司不服成都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编号：(2014)成执裁字第46号裁定）的申请复议作出裁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执行程序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驳回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的复议申请。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5年2月10日，明发集团根据四川高院的复议申请裁定结果，向成都中院申请恢复执行厦门仲裁委员会厦仲裁字[2012]第0096号仲裁裁决。

2015年3月4日，成都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四条、第二百五十六条第二款、第二百四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七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 1、本案恢复执行。
- 2、冻结被执行人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限额1350万元。
- 3、冻结期限为一年。

上述被执行款项已于2015年4月支付。

明发集团依据于2015年7月20日再次向厦门仲裁申请仲裁，其仲裁请求如下：

- 1、请求裁决被申请人（即公司）赔偿申请人（即明发集团）经济损失12,270,897.09 元；
- 2、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承担申请人因本案纠纷而产生的律师代理费 154,000 元；
- 3、本案案件的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家用分销、矿业开采、医药化工。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各分部产品属性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家用品、金矿、医药化工产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家用分销	矿业开采	医药化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04,303,072.83	2,235,251.03	409,695,110.26		1,316,233,434.12
主营业务成本	760,085,917.78	1,883,011.91	230,840,708.99		992,809,638.68
资产总额	3,774,147,380.44	213,003,979.42	980,215,360.47	-95,657,500.67	4,871,709,219.66
负债总额	1,695,968,472.19	40,594,221.92	321,820,370.33	-95,657,500.67	1,962,725,563.7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61,986.31	100.00%	992,006.93	22.74%	3,369,979.38	174,095,751.01	100.00%	1,889,327.84	1.09%	172,206,423.17
合计	4,361,986.31	100.00%	992,006.93	22.74%	3,369,979.38	174,095,751.01	100.00%	1,889,327.84	1.09%	172,206,423.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85,264.10	149,263.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985,264.10	149,263.21	5.00%
1 至 2 年	438,592.62	87,718.52	20.00%
2 至 3 年	261,577.70	78,473.31	30.00%
3 年以上	676,551.89	676,551.89	100.00%
合计	4,361,986.31	992,006.93	22.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97,320.9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2,678,372.42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1.4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455,201.99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560,240.70	1年以内	35.77	78,012.04
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398,491.70	1年以内	9.14	19,924.59
福州家乐福商业有限公司莆田大唐店	70,830.26	1年以内	6.67	3,541.51
	91,021.67	1-2年		18,204.33
	91,810.20	2-3年		27,543.06
	37,323.30	3-4年		37,323.30
南平市好当家商贸有限公司	7,954.10	3-4年	6.01	7,954.10
	254,383.19	4-5年		254,383.19
江苏天汇商贸有限公司	166,317.30	1年以内	3.81	8,315.87
合 计	2,678,372.42		61.40	455,201.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1,152,662.78	99.98%	7,463.52	0.00%	791,145,199.26	26,062,560.64	99.28%	35,058.87	0.13%	26,027,501.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000.00	0.02%	32,000.00	20.00%	128,000.00	188,871.54	0.72%	37,774.31	20.00%	151,097.23
合计	791,312,662.78	99.98%	39,463.52	0.00%	791,273,199.26	26,251,432.18	100.00%	72,833.18	0.28%	26,178,599.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270.32	7,463.5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9,270.32	7,463.52	5.00%
合计	149,270.32	7,463.52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369.6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收回报告期初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对应的应收账款转回相应的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涉及诉讼的代垫工程款	10,434,258.00	10,434,258.00
押金、保证金	160,000.00	188,871.54
员工备用金	46,983.00	766,609.77
往来款	11,878,458.00	14,861,692.87
代垫款	136,646.32	
借款	338,656,317.46	
股权款	430,000,000.00	
合计	791,312,662.78	26,251,432.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款	430,000,000.00	1 年以内	54.34%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	338,656,317.46	1 年以内	42.80%	
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75,834.00	1 年以内	0.19%	
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	往来款	7,740,000.00	1-2 年	0.98%	

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榮乾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0,000.00	2-3 年	0.33%	
成都梦谷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涉及诉讼的 代垫工程款	10,434,258.00	3-4 年	1.32%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 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代垫款	92,921.60	1 年以内	0.01%	4,646.08
合计	--	791,049,331.06	--	99.97%	4,646.0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	----------	------	------	-------------------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51,399.99 7.43		2,251,399.99 7.43	2,301,214.11 0.42		2,301,214.11 0.42
合计	2,251,399.99 7.43		2,251,399.99 7.43	2,301,214.11 0.42		2,301,214.11 0.4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7,712,583.00	58,614,541.60	66,327,124.60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171,500,000.00			171,500,000.00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	1,342,027.55		1,342,027.55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	223,533.72		223,533.72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	1,657,118.26		1,657,118.26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9,824,811.56		9,824,811.56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9,837,272.29		9,837,272.29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1,356,826.27		1,356,826.27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	4,133,398.30		4,133,398.30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7,931,052.48		7,931,052.48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	9,029,146.33		9,029,146.33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2,886,343.23		2,886,343.23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	77,980,000.00		77,980,000.00			
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	179,900,000.00			179,900,000.00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1,799,999,997.43	100,000,000.00		1,899,999,997.43		
合计	2,301,214,110.42	158,614,541.60	208,428,654.59	2,251,399,997.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益	调整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1,848,277.95	125,854,786.58	422,723,763.25	366,508,318.00
其他业务	93,631,800.97	87,793,272.02	26,620,109.83	22,854,214.25
合计	235,480,078.92	213,648,058.60	449,343,873.08	389,362,532.2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18,654.59	
合计	-4,818,654.5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353,856.25	主要系处置持有的 16 家家用品生产与分销企业 100%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848,161.39	主要系子公司能特科技取得的政府补助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	37,150,982.51	主要系子公司上海五天自用转

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3,299.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35,390.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9,887.50	
合计	225,294,422.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3%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	-0.05	-0.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证券投资部。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文智**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